



國立中興大學
National Chung Hsing University
101學年度招生
student admission
樂在其中 · 興之所至

博士班

(本校 101 年 2 月 8 日博士班招生委員會第一次會議通過)

考試入學招生簡章

【本簡章不發售紙本，歡迎自本校招生資訊網免費下載】



簡章目錄

重要表件

- ◎招生重要日程表
- ◎網路報名流程

簡章本文

壹、招生類別及修業年限.....	01
貳、報考資格及注意事項.....	01
參、報名作業.....	02
肆、考生上網列印准考證.....	05
伍、筆試、面試、審查.....	05
陸、錄取原則.....	05
柒、放榜.....	06
捌、成績複查辦法.....	06
玖、正取生及備取生網路登記入學意願.....	06
拾、新生入學繳驗證件.....	07
拾壹、其他注意事項.....	08
拾貳、招生系所班學位學程組別、招生名額、考試項目.....	10
拾參、各系所班學位學程筆試時間表.....	31

附 錄

附錄一：試場規則及違規處理辦法.....	32
附錄二：入學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摘要）.....	35
附錄三：國立中興大學博士班學生學雜費及學分費收費標準（供參考）.....	36

附 表

- 附表一：同等學力報考博士班個人著作相當碩士論文水準審查申請表
- 附表二：低收入戶考生報名費全免退費申請表
- 附表三：未完成報名/資格不符 退費申請表
- 附表四：工作經歷表
- 附表五：國立中興大學校區位置總配置圖

※ 以上附表可自本校招生資訊網 (<http://recruit.nchu.edu.tw/>) 下載。

※ 「書面審查資料袋封面」請至博士班報名網頁之【報名資料查詢】登入系統下載列印。

報考系所班別頁碼速查表

中國文學系..... 10	植物病理學系..... 15	獸醫病理生物學研究所 20	土木工程學系.. 25-27
歷史學系..... 10	昆蟲學系..... 16	化學系..... 20	環境工程學系..... 27
財務金融學系..... 11	動物科學系..... 16	應用數學系.... 20-21	電機工程學系.. 27-28
國際政治研究所... 11	土壤環境科學系... 16	物理學系..... 22	化學工程學系..... 28
企業管理學系..... 12	生物產業機電工程學 17	資訊科學與工程學系 22	材料科學與工程學系 29
科技管理研究所... 12	生物科技學研究所 17	生命科學系.... 23-24	精密工程研究所... 29
農藝學系..... 13	水土保持學系..... 18	分子生物學研究所 24	組織工程與再生醫學 博士學位學程..... 29
園藝學系..... 14	食品暨應用生物科技 學系..... 18	生物化學研究所... 24	微生物基因體學博 士學位學程..... 30
森林學系..... 14	獸醫學系..... 18	生物醫學研究所... 25	
應用經濟學系..... 15	微生物暨公共衛生學研 究所..... 19	機械工程學系..... 25	

國立中興大學 101 學年度博士班招生考試

招生重要日程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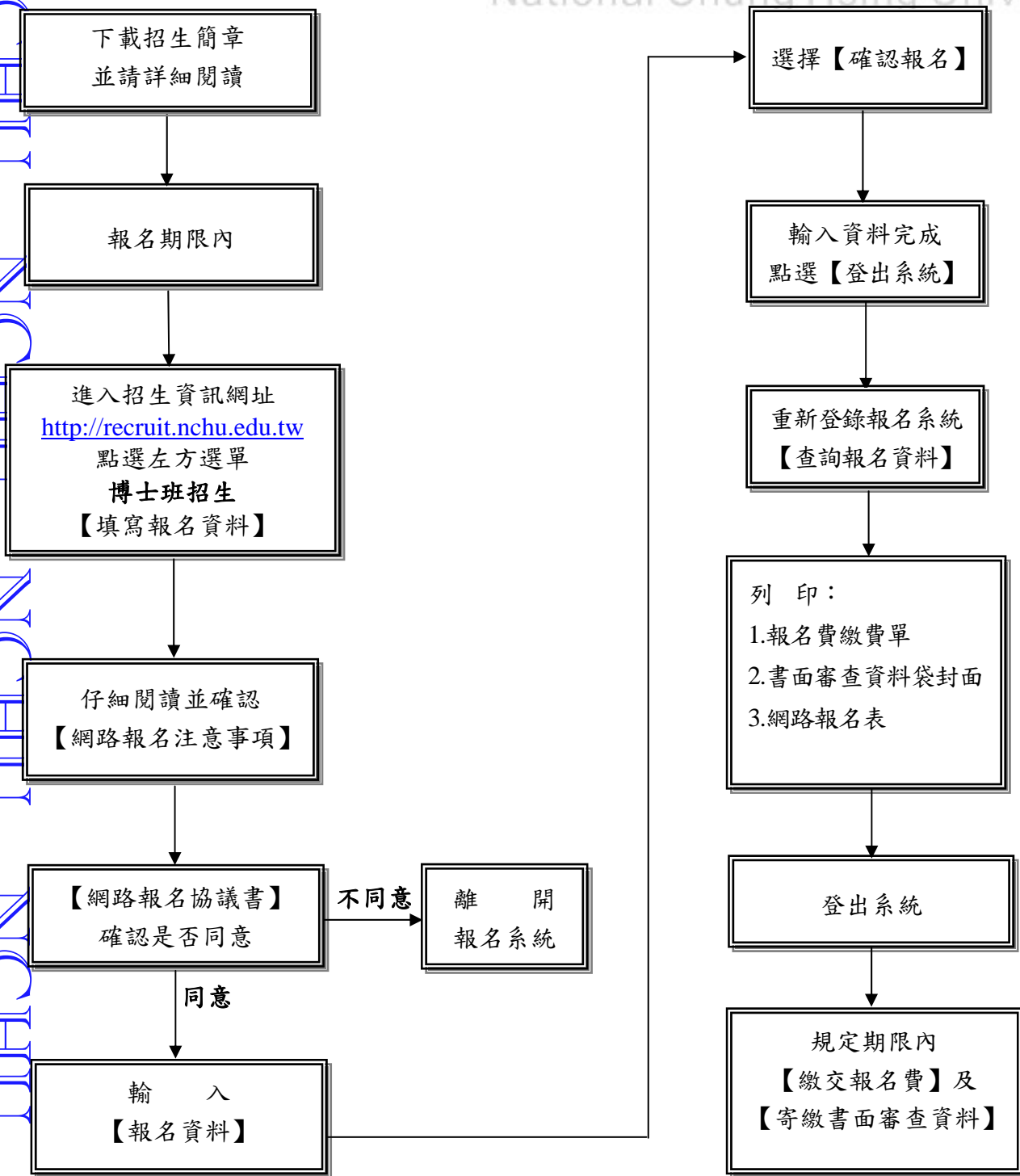
項 目	規 定 日 期 暨 時 間 及 資 訊 網 址
報 考 博 士 班 同 等 學 力 審 查 期 限	101 年 03 月 23 日 前 親 送 本 校 招 生 暨 資 訊 組 辦 公 室 (詳 見 本 簡 章 第 貳 項 之 五 、 以 同 等 學 力 身 份 報 考 者 注 意 事 項) 。
報 名 期 限	101 年 04 月 24 日 9:00 起 至 04 月 30 日 17:00 止 。 考生應先上網輸入報名資料再繳交報名費。
繳 費 期 限	101 年 04 月 24 日 9:00 起 至 04 月 30 日 ， 第 一 銀 行 櫃 檯 繳 款 時 間 至 04 月 30 日 15:30 ； ATM 轉 帳 繳 費 時 間 至 04 月 30 日 18:00 。
寄 繳 書 面 審 查 資 料 期 限	101 年 04 月 30 日 前 (以 郵 戳 為 憑) 。
上 網 列 印 准 考 證	101 年 05 月 11 日 起 (考 生 應 自 行 上 網 列 印 准 考 證 ， 考 試 地 點 、 地 址 及 試 場 號 碼 均 詳 列 於 上) 。
筆 試	101 年 05 月 20 日 (星 期 日) 。
面 試	101 年 06 月 03 日 前 舉 行 完 畢 。 (由 各 招 生 單 位 個 別 通 知 或 公 告 確 切 面 試 時 間 及 地 點 。)
放 榜	101 年 06 月 08 日 公 告 錄 取 名 單 於 本 校 行 政 大 樓 及 招 生 資 訊 網 頁 (同 招 生 資 訊 網 址 ， 請 自 行 上 網 查 閱) 。
寄 發 成 績 單	101 年 06 月 08 日 寄 發 。
申 請 成 績 複 查	101 年 06 月 15 日 前 (以 郵 戳 為 憑) 。
正 取 生 、 備 取 生 網 路 登 記 入 學 意 願	日期：101 年 06 月 18 日 09:00 起 至 06 月 22 日 17:00 止 。 網址：同招生資訊網址。 ※凡有意願就讀本校之正取生及備取生無論名次為何，皆應按時上網登記入學意願，逾時未登記者，以自願放棄入學資格論。
公 告 新 生 名 單 及 遞 補 順 序 名 單	101 年 06 月 25 日 17:00 公 告 於 網 頁 (同 招 生 資 訊 網 址) 。
新 生 入 學 繳 驗 證 件 並 領 取 新 生 資 料	日期：101 年 07 月 05 日 (星 期 四) 09:00~12:00 ； 13:30~16:00 。 地點：本校行政大樓一樓大廳。 ※所有新生(含已上網登記入學意願之正取生及獲遞補備取生)應於規定時間內完成繳驗證件手續，未按時完成手續者，取消入學資格。
備 取 生 遞 補 截 止 日	101 年 09 月 07 日 止 。 備 取 生 遞 補 作 業 相 關 事 宜 ， 將 公 告 於 註 冊 組 研 究 生 業 務 網 頁 ； http://www.nchu.edu.tw/~grade/index.htm 。
招 生 資 訊 網 址	http://recruit.nchu.edu.tw/



國立中興大學 101 學年度博士班招生考試

網路報名流程

NCHU
NCHU
NCHU
NCHU
NCHU
NCHU
NCHU
NCHU
NCHU
NCHU



備註：

- 一、每一筆報名資料產生一張繳費單（於網路報名系統列印），並對應一組繳費代碼，限報考該系(所、班、組、學位學程)。報名完成後，考生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更改報考學系(所、班、組、學位學程)或退費，繳費前務請慎重確認報考系所與帳號。
- 二、考生若報考須寄繳審查資料的系所，於【輸入報名資料完成】後，請務必於規定期限內繳交報名費並寄繳書面審查資料。



壹、招生類別及修業年限：

- 一、一般生：2 至 7 年為限。
- 二、在職生：2 至 8 年為限。

貳、報考資格及注意事項：

一、報考資格：具備下列條件之一且符合招生系所(班、組、學位學程)訂定之報考資格規定者：

- (一)於國內經教育部立案之大學或獨立學院碩士班畢業，取得碩士學位者。
- (二)符合教育部採認規定之國外大學或獨立學院畢業，取得碩士學位者。
- (三)符合教育部訂定「入學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具報考博士班一年級資格者。
- (四)符合「大陸地區學歷採認辦法」規定之臺灣地區人民、外國人、香港及澳門地區人民、經許可進入臺灣地區團聚或依親或長期居留或定居之大陸人民，持有經教育部公告認可名冊內之大陸高等學校之碩士學歷證明文件者。

二、持境外學歷報考者，須符合各該相關學歷採認法規（大學辦理國外學歷採認辦法、大陸地區學歷採認辦法、香港澳門學歷檢覈及採認辦法等）之規定；相關法規請至招生資訊組查詢。

三、大陸地區人民應依照「大陸地區人民來臺就讀專科以上學校辦法」所訂管道入學，非屬本招生考試辦理範圍。

※報名考生應自行確認是否符合報考資格，資格不符者將無法報到入學，請勿報考。同等學力資格之認定標準，請參照本簡章附錄二。

四、以【國外學歷】身分報考者注意事項：

應符合教育部採認規定之國外大學院校(參考名冊請至教育部國際文化教育事業處網站查閱)，錄取後入學繳驗證件時，須繳驗學歷證件請參閱簡章第拾項【新生入學繳驗證件】，資料不符規定者取消入學資格；各系(所、班、學位學程)另有特別規定者，從其規定。

五、以【同等學力】身分報考者注意事項：

- (一)同等學力資格之認定，請依本簡章「附錄二：入學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規定辦理。
- (二)以同等學力報考者，若有需補修之基礎學科與學分，得由各系(所、班、學位學程)視實際需要自訂，列為必修，但不列入畢業學分計算。
- (三)以同等學力身分報考本校博士班者，應於 101 年 3 月 23 日前申請「個人著作相當碩士論文水準」審查，請依本簡章附表一辦理，將個人學術著作至少一篇 3 份〔各系(所、班、學位學程)所若有特殊規定者，從其規定〕，由本校招生系所認定其著作是否具有相當碩士論文水準，審查通過者，始得以同等學力報考。以同等學力身分報考在職生者，請詳閱【六、報考在職生者注意事項】。

1.送件日期：101 年 3 月 23 日前，9:00~11:30；14:00~16:30。

2.送件地點：本校行政大樓一樓招生暨資訊組。

3.審查結果通知：經報考系(所、班、學位學程)審查後，由本校通知領取審查結果及審查資料並至出納組繳費，若 4 月 24 日尚未收到審查結果通知者，應於當天逕與本校招生暨資訊組查詢。

4.論文審查認定費：3,000 元(至本校行政大樓 2 樓出納組繳費)。

六、報考【在職生】者注意事項：

- (一)除具備博士班報考資格外，工作年資累計至少 2 年以上，各系（所、班、學位學程）另有特殊規定者，從其規定。
- (二)以同等學力身分報考在職生者，送審查之學術著作發表日期應符合工作年資累積 2 年之規定（99 年 9 月 1 日前發表）；各系（所、班、學位學程）另有特別規定者，從其規定。
- (三)報考後未於規定時間內寄繳合於要求之工作年資證明者，將強制改為一般生身分，考生不得異議。
- (四)工作年資起算基準為自取得學位或取得同等學力具報考資格後起算，現職服務年資得計算至 101 年 9 月 1 日止，惟義務役年資不得列入計算。

七、本校工學院與多所國際知名大學簽訂雙聯學制，學生入學後得提出申請，經本校推薦赴對方學校進修。符合雙方畢業資格規定後，可同時獲頒本校及合作學校之博士學位，詳見本簡章相關系所備註欄。

參、報名作業：

※報名手續完成係指網路報名資料輸入完成、繳交報名費入帳完成，且於規定期限內寄繳審查資料，若有任一項未完成視同未完成報名手續。

一、網路報名：

- (一)報名期限：請參閱「招生重要日程表」。
- (二)報名方式：一律網路報名，上網輸入報名資料（網址同招生資訊網址）。
 - 1.報名系統於報名期間內 24 小時開放，報名時間截止立即關閉，屆時仍在報名系統內者將自動斷線，並視同未完成報名手續。
 - 2.報名最後一天，報名系統開放至當天下午 17:00 止。為避免網路壅塞，請考生儘早上網報名。
- (三)報名流程：請參閱「網路報名流程」。考生於輸入報名資料並選擇【確認報名】後，請務必重新登錄系統查閱個人資料是否正確並列印報名費繳費單，於規定期限內繳費。
- (四)報名注意事項：
 - 1.對「相關系所」及「報考資格」之認定有疑義者，考生應於報名前於辦公時間內，洽詢該招生系（所、班學位學程）先行確認。
 - 2.考生各項資格之認定，除在職生之服務年資須檢附相關證明予各招生系（所、班、學位學程）審查外，均以網路輸入資料為依據，錄取生於新生入學繳驗文件時，應提出符合報考資格之學歷證件。若繳驗證件與網路上輸入資料不符或假借、冒用、偽造或變造證件者，取消其錄取資格，並由考生自負法律責任。
 - 3.考生於網路報名填寫資料確認後，不得以任理由要求更改報考系所班組別、身分別及選考科目。
 - 4.考生報名手續完成後，所繳報名費一律不予退還。已「繳交報名費」而經招生系所審查為不符報考資格者，請依附表三辦理。

5. 考生網路報名時請務必輸入手機號碼及電子信箱，另輸入之電話號碼、通訊地址應正確無誤（請輸入 101 年 09 月 30 日前確實可聯繫之各項資料），以免因無法連絡或投遞而權益受損。
6. 報名資料輸入時難字之認定及處理，請於報名期限內至招生資訊網下載「造字回覆表」，並依表辦理。
7. 身障考生報名時，得檢具身心障礙證明文件，於網路報名填寫報名資料時提出延長考試作答時間或安排考場之申請。突發傷病考生最遲須於考試舉行 7 日前向本校招生暨資訊組提出書面申請。
8. 報名期間（例假日除外）若遇任何有關應繳交書面審查資料問題，請於辦公時間內，逕洽各該招生系所〔詳見本簡章第拾貳項各系（所、班、學位學程）連絡人及電話〕；有關繳費及網路填寫報名資料等問題，請電洽招生暨資訊組：04-22840216。

二、繳交報名費：

(一)繳費期限：請參閱「招生重要日程表」。請儘早繳交報名費，逾時概不受理。

(二)報名費及繳費方式：

1. 報名費：新臺幣 3,000 元整。
2. 繳費方式：請考生於網路填寫報名資料完成後，重新登錄「招生資訊網」列印報名費繳費單，並依繳費單上「繳費流程暨個人繳費代碼」繳交報名費。繳費方式有：
 - (1) 利用自動櫃員機（ATM）轉帳繳費（含網路 ATM）。
 - (2) 持繳費單至第一銀行各地分行櫃檯繳費。
3. 考生如利用 ATM 繳費，繳費後應再確認 ATM 交易明細表上帳戶餘額是否有扣款、有無交易金額、有無扣手續費等，並請查看 ATM 交易明細表之訊息代號是否為交易正常。ATM 轉帳手續費由考生自付。
4. 利用 ATM 轉帳繳交報名費者，於繳費 1 小時後可登錄招生資訊網，查詢個人繳費狀況。於夜間 11 時後利用 ATM 轉帳繳費者，須於次日 10:00 後，查詢個人繳費狀況。報名最後一天，ATM 繳費至當日 18:00 截止，逾時無法受理，請考生儘早完成繳費。如因此未能完成報名手續者，責任由考生自負，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補繳。
5. 低收入戶身分考生，應先繳交報名費。繳費後申請報名費全免退費者，請依本簡章附表二辦理，限申請乙次。報考第 2 個學系（所、班、組、學位學程）以上者，須繳交全額報名費，不可申請退費。
6. 每一筆報名資料產生一張繳費單（於網路報名系統列印），並對應一組繳費代碼，限報考該系（所、班、組、學位學程）。報名作業程序完成後，考生不得以任理由要求更改報考學系（所、班、組、學位學程）或退費，繳費前務請重確認報考系所組別與帳號。
7. 以上繳費，舉凡帳號輸入錯誤或 ATM 轉帳繳費未成功者均無法受理，如因此延誤報名，責任由考生自負。

三、寄繳書面審查資料：

※寄繳期限：請參閱「招生重要日程表」。考生於網路輸入報名資料及繳交報名費後，請依各學系考試項目之規定（簡章內文「拾貳、招生系所班學位學程組別、招生名額、考試項目」），寄繳書面審查資料。

※繳交項目份數：請依簡章第拾貳項各系（所、班、組、學位學程）指定之項目與份數，未明訂者一律繳交 1 份。

(一)共同指定繳交項目：

- 1.網路報名表：考生上網報名完成後，請以 A4 紙自行列印出「網路報名表」，黏貼考生最近 6 個月內 2 吋脫帽半身照片 1 張，並由考生親筆簽名。
- 2.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 3.碩士學位證書或同等學力相關證明書影本。(應屆畢業生則繳交加蓋有 100 學年度第 2 學期註冊章之學生證正、反面影本或在學證明)。
- 4.學士及碩士歷年成績單正本(系所另有規定者，從其規定)。
- 5.碩士論文(應屆畢業生繳交論文初稿)及其他著作。
- 6.攻讀博士學位研究計畫書。

(二)各系（所、班、組、學位學程）指定繳交之其他資料或證明文件：請詳見本簡章第拾貳項各系（所、班、組、學位學程）備註欄。

(三)以同等力報考者，另繳交本校審查通過其個人著作具有相當碩士論文水準「審查結果通知」。

※「審查結果通知」一式 2 份，由招生暨資訊組製發予考生，1 份作為書面審查資料，1 份作為新生入學繳驗證件之用，未加蓋「國立中興大學博士班招生委員會」戳印者無效。

(四)在職生須檢附工作證明正本：可檢具公民營機構開立之在職服務證明書或服務年資證明，或勞保局開立之勞、農、漁、職業工會等投保年資證明文件(被保險人投保資料表，含其明細)足以證明其在職身分及服務年資者。工作年資合併計算至少 2 年者，始得報考，惟義務役年資不得列入計算。考生現職或單一工作單位之服務年資若未達招生單位之規定者，應另填送工作經歷表(附表四)，列舉歷年服務機構與年資至符合招生單位規定者，始得報考。

四、寄繳書面審查資料方式及期限：

(一)網路報名成功後，請於報名截止日前(以國內郵戳為憑)將應繳文件依序裝入 B4 大型資料袋內(※網路報名表請置於審查資料最上方)，並將書面審查資料袋封面專用紙(請至招生資訊網站博士班之【報名資料查詢】登入系統列印)黏貼於資料袋上，以限時掛號逕寄【402 台中市國光路 250 號國立中興大學○○○(系)(所)收】，未以限時掛號郵寄致遺誤者，視同未完成報名手續，請依本簡章附表三辦理。

(二)考生若選用非中華郵政之民間快遞(如：宅急便、宅配通...等等)寄件，最晚須於報名結束當日 16:30 前送達擬報考之系所辦公室簽收完畢，寄件/收件查詢請自行與快遞公司確認，若有遺誤，視同未完成報名手續，請依本簡章附表三辦理。

(三)欲自行送繳書面審查資料者，須於報名期間(例假日除外) 09:00~12:00; 14:00~16:30，送達擬報考之系所辦公室簽收完畢。

(四)書面審查資料不齊全，致影響個人「審查」項目之評閱成績者，概由考生自行負責，且不得提出撤銷報名或退費申請。逾期或未寄繳書面審查資料者，視同未完成報名手續，請依本簡章附表三辦理。

(五)考生報名所繳交之文件資料，由招生系（所、班、組、學位學程）留存，不論錄取與否，概不退還。各招生系（所、班、組、學位學程）若有特殊規定者，從其規定，請詳見本簡章第拾貳項各系（所、班、組、學位學程）備註欄。

肆、考生上網列印准考證：

- 一、准考證列印系統開放日期：請參閱「招生重要日程表」。
- 二、請考生登錄「招生資訊網」，以 A4 紙張自行列印准考證，並妥善保存，本校不再另行寄發准考證。
- 三、准考證上詳列有准考證號碼、考生基本資料、報考之系所班組別、筆試科目、節次時間表、試場號碼及考場地點等，考生須詳加核對准考證上各欄資料，若有疑問，應於筆試七天前，向本校教務處招生暨資訊組提出，以免影響權益。
- 四、考生於每節入場應試時，均應攜帶**准考證及國民身分證**正本（或以有效期限內之駕照或護照或貼有相片之健保卡正本代替）入場應試。

伍、筆試、面試、審查：

- 一、筆試日期：請參閱「招生重要日程表」。
筆試地點：考場地點、地址及試場號碼均詳列於准考證。
- 二、面試日期：請參閱「招生重要日程表」。
面試地點：由舉辦面試之各招生系（所、班、學位學程）自訂。
- 三、參加面試之考生須依招生系所規定日期準時應試，並攜帶**准考證及國民身分證**正本（或以有效期限內之駕照或護照或貼有相片之健保卡正本代替），以備查驗。若經發現身分與報名資料不符，則不准應試，考生不得異議。
- 四、審查：由舉辦審查之各招生系（所、班、學位學程）自訂考生應送審之資料及其他規定。
- 五、筆試任一科 0 分或缺考，不得參加面試。

陸、錄取原則：

- 一、本校招生委員會於放榜前決定各招生系（所、班、學位學程）之各組一般生、在職生之最低錄取標準，考生總成績達此錄取標準以上，在招生名額內者為正取生，其餘為備取生。成績未達最低錄取標準者，雖有名額亦不予錄取。不足額錄取時不得列備取生。各系（所、班、學位學程）如有缺額時，由**登記入學意願之備取生**依次遞補至原核定招生名額數為止。
- 二、考生各項考試之成績，達本校招生委員會所定最低錄取標準者，以總成績高低依序錄取，如有 2 人以上總成績分數相同時，則依各招生系所筆試項目之專業科目序號為評比次序，逐科評比分數，分數較高者優先錄取；無筆試項目或筆試項目各評比科目分數均相同時，以面試項目之分數較高者優先錄取；若各評比項目之分數均相同時，再以另一次面試決定優先錄取之人選，考生不得拒絕，否則取消錄取資格。總成績同分參酌順序，若招生系所另有規定者，從其規定。
- 三、**筆試科目中有一科為 0 分、面試為 0 分或審查成績為 0 分者，均不予錄取。缺考、未達面試標準者，該考科（項目）以 0 分計。**
- 四、本校同一系所內各組或一般生與在職生名額得互相流用，其流用方式於招生委員會議訂定。各系（所、班、學位學程）若有特殊規定者，從其規定（請參閱簡章第拾貳項各系（所、班、學位學程）備註欄）。
- 五、本校同一系所博士班甄試錄取生出缺名額得於本次招生考試補足。

六、本校同一系所當學年度博士班招生考試出缺名額與校內學生申請逕修讀博士學位出缺名額，得互為流用至原核定招生總量為止。

柒、放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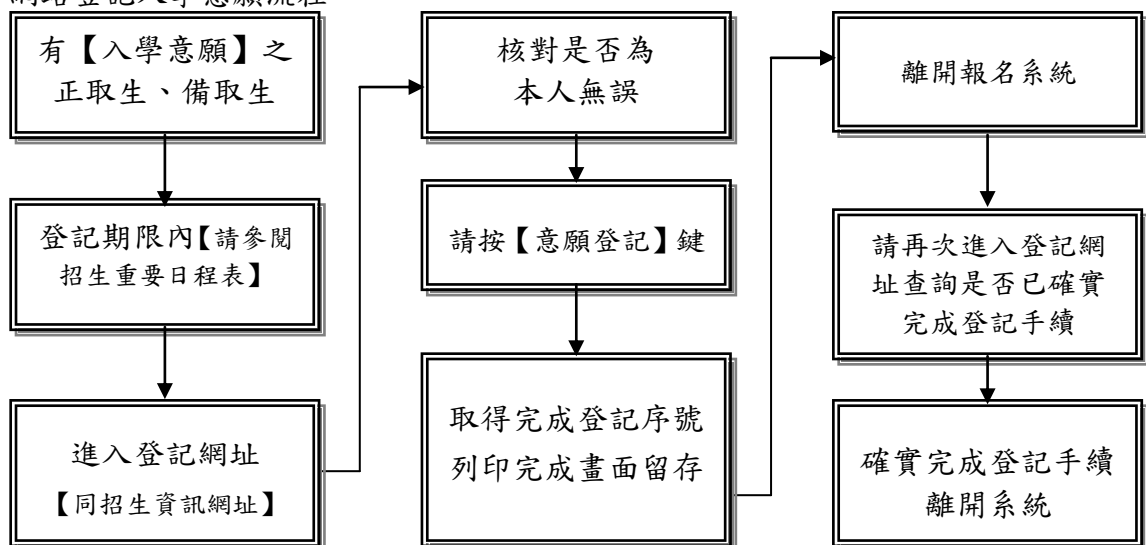
- 一、日期：請參閱「招生重要日程表」。
- 二、正備取生名單公告方式：
 - (一)公告於本校行政大樓 1 樓公佈欄。
 - (二)公告於本校教務處招生資訊網 (<http://recruit.nchu.edu.tw/>)
 - (三)本校於放榜時公告正取生及備取生之准考證號碼、姓名及名次序號。
- 三、正備取生錄取名單公告後，考生應主動上網查詢，並依規定辦理【網路登記入學意願】及【新生入學繳驗證件】手續。
- 四、寄發成績單日期：請參閱「招生重要日程表」。考生成績單一律以平信寄發，請自行妥善保存。成績單遺失者，請自行上網列印。

捌、成績複查辦法：

- 一、填寫成績單所附「國立中興大學 101 學年度博士班招生考試成績複查申請單」，及繳交複查費每科 30 元之郵政匯票(郵票恕不受理)，受款人為：「國立中興大學」，並將回郵信封貼足郵資(平信 5 元、限時 12 元、掛號 25 元)，於 101 年 06 月 15 日前，寄至【402 台中市國光路 250 號國立中興大學招生暨資訊組收】，寄出日期以郵戳為憑，逾期恕不受理。
- 二、申請複查以乙次為限，複查成績以複查筆試成績是否加總有誤、答案漏閱及登錄錯誤為範圍，不得提出資料重審或試卷重閱，亦不得要求檢視或影印試卷。
- 三、複查結果若因增減分數致錄取情形有所異動，申請複查之考生不得提出異議。
- 四、本校將於 101 年 06 月 20 日，統一寄發成績複查結果。

玖、正取生及備取生網路登記入學意願：

- 一、網路登記時間及網址：請參閱「招生重要日程表」。
- 二、凡有意願就讀本校之正取生及備取生無論名次如何，皆應於網路登記時限內，自行上網登記入學意願，本校不另寄通知，逾時未上網登記者，以自願放棄入學資格論，不得以未接獲通知為由提出異議，亦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補登記。
- 三、網路登記入學意願流程：



- 四、公告登記入學之【**新生名單**】及【**遞補順序名單**】：請參閱「招生重要日程表」。註：【**新生名單**】係依有上網登記入學意願之正備取生原名次依序排列至錄取名額數為止，其後則為候補之【**遞補順序名單**】。
- 五、有登記入學意願之考生應自行於公告時間上網查閱【**新生名單**】，本校不另通知。
- 六、新生名單公告後產生之缺額遞補，本校將依【**遞補順序名單**】公告於註冊組研究生業務網頁 <http://www.nchu.edu.tw/~grade/index.htm>。請備取生自行上網查詢遞補及報到訊息。備取生遞補最後截止日：請參閱「招生重要日程表」。
- 七、錄取本校兩個學系（所、班、組、學位學程）以上者，應於備取生遞補截止日前，限選擇其中一個學系（所、班、組、學位學程）入學，違者取消入學資格。
- 八、凡列入本校新生名單者，仍須於規定期限內完成【**新生入學繳驗證件**】手續（詳本簡章第拾項規定），否則取消其入學資格。
- 九、新生確定欲放棄錄取資格者，請務必至註冊組研究生業務網頁下載「放棄錄取資格切結書」填寫後，寄回（或送回）本校註冊組辦理放棄。

拾、**新生入學繳驗證件：**

- 一、驗證時間及地點：請參閱「招生重要日程表」。
- 二、繳驗證件：【**新生名單**】內之錄取生（含有登記入學意願之正取生及獲遞補備取生），應於規定期限內持下列**與報名時所填報考資格及學經歷(含年資)相符之證件**辦理驗證手續。**未按時完成驗證者，取消入學資格。**
- (一)本招生考試成績單正本（驗訖發還）。
- (二)國民身分證正本（驗訖發還）。
- (三)畢業證書正本或同等學力相關證件正本（驗訖發還），另須繳交學歷證件影本乙份，**請先自行影印備妥。**
- ※持**國外學歷者**，應符合教育部採認規定之國外大學校院，並繳驗：
- 1.國外學歷證件影本，加蓋我國駐外館處驗證戳記之正本及影本。
 - 2.國外學歷歷年成績單影本（無成績證明者，需檢附畢業學校開立之相關證明），加蓋我國駐外館處驗證戳記之正本及影本。
 - 3.內政部入出境管理局核發之入出境紀錄正本及影本（應包括國外學歷修業之起迄期間），外籍生或僑生免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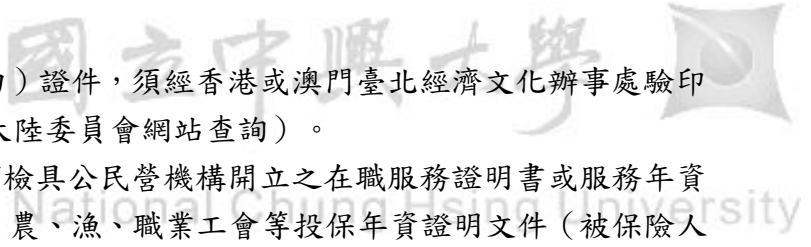
※持**大陸學歷者應繳驗：**

- 1.最高學歷畢業證（明）書。
- 2.學位證（明）書。
- 3.歷年成績單（持碩士學位者，修業期間至少滿8個月）。
- 4.內政部入出境管理局核發之入出境紀錄（應包括大陸學歷修業之起迄期間）。

前述 1~3 點注意事項：

- a. 非應屆及應屆畢業生所持大陸地區高等學校或機構畢業證(明)書、學位證(明)書及歷年成績單，均須經大陸地區公證處公證。
- b. 應屆畢業生之畢業證證(明)書及學位證(明)書，須先向大陸地區「海峽兩岸招生服務中心」（網址為 <http://hxla.gatzs.com.cn>）申請代辦認證，再經大陸地區公證處公證。

以上 a、b 兩項之「公證書」皆須經「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驗證是否與「大陸公證處」原發副本相符。



- c. 持香港或澳門學校學歷（力）證件，須經香港或澳門臺北經濟文化辦事處驗印（辦事處資料請至行政院大陸委員會網站查詢）。
- (四)在職生另檢附工作證明：可檢具公民營機構開立之在職服務證明書或服務年資證明，或勞保局開立之勞、農、漁、職業工會等投保年資證明文件（被保險人投保資料表），證明其在職身分及服務年資，合併計算至少 2 年。**考生現職或單一工作單位之服務年資若未達招生單位之規定者，應另填送工作經歷表（附表四），列舉歷年服務機構與年資至符合招生單位規定。**
- (五)最近 6 個月 2 吋彩色照片 1 張（製作學生證用）。

三、注意事項：

- (一)新生本人不克親自辦理驗證者，應填具委託書（表格請自本校註冊組研究生業務網頁下載），由受託人攜帶委託書、委託人及受託人雙方身分證、及新生入學應繳驗證件，代為辦理手續。
- (二)新生入學驗證當日因故未能取得符合報考資格之證件者，應先填具切結書(表格請自本校註冊組研究生業務網頁下載)繳交，並於切結期限內自行補繳未繳之證件，本校不另通知補繳，逾期未補繳者，事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補繳，即以自願放棄入學資格論，缺額由【遞補順序名單】依序遞補。
- (三)新生所繳學經歷證明文件，如有假借、冒用、偽造或變造等情事，在未註冊前查覺者，取消入學資格；註冊入學後查覺者，即開除學籍，且不發給修業有關之任何證明文件；畢業後始查覺者，除依法追繳其學位證書外，並公告撤銷畢業資格。若有以上事項者並應負法律責任。
- (四)依本校學則第 39 條第 14 款規定，同時於國內外大學院校註冊入學，未經本校核准同意者，應勒令退學。
- (五)新生入學驗證後辦理放棄、休學、退學者，依「國立中興大學學生學雜費、學分費、與其他費用繳納辦法」第十條學生繳費之退費規定辦理，相關辦法內容請逕行參考本校教務處【法規章則】網頁 <http://www.nchu.edu.tw/~indodep/chinese/laws/C07.ht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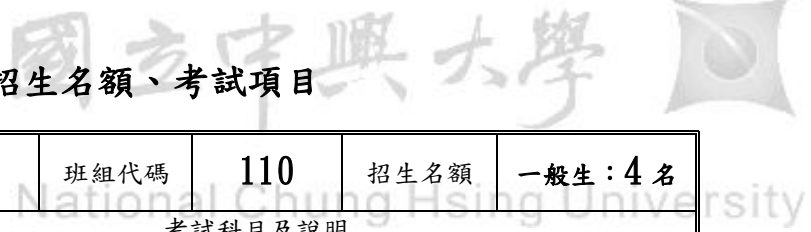
拾壹、其他注意事項：

- 一、以非相關科系或同等學力考入本校博士班各系（所、班、學位學程）後，所需補修之基礎學科與學分，得由各系（所、班、學位學程）視實際需要自訂，列為必修，且其加修科目與學分，依學則規定不得列入畢業學分計算。
- 二、考生業經錄取入學，得依本校相關規定辦理學分抵免(請參考本校教務處【法規章則】網頁，網址 <http://www.nchu.edu.tw/~indodep/chinese/laws/C03.htm>)。可抵免之學分由本校各系（所、班、學位學程）審核，各系（所、班、學位學程）有抵免相關規定者從其規定，申請抵免學分以一次為限，並應於「加退選課程」期限前辦理完畢。
- 三、公費生及有實習或服務規定者(如師範院校公費生、軍警院校生、現役軍人、警察、在職生.....等)，得否報考及就讀，應由考生自行依有關法令規定辦理，如無法獲准入學就讀者，不得辦理保留入學資格。經錄取之在職生應與服務機構完成一切契約手續。
- 四、教育部港、澳地區立案各院校學生經准入境，得憑教育部驗印之畢業證書或由學校開具核准入學學籍文號之肄業證明，經教育部駐港澳代表加蓋印章後，參加本校各

系（所、班、學位學程）考試，持肄業證明報考者，經錄取後應於規定時限內繳驗正式畢業證書，否則取消錄取資格。

- 五、取得准考證之考生得申請延期徵集至學校停止註冊日止，以避免入營後再申請解除徵集處理之困擾。役男可憑准考證向役政機關辦理延期徵集，延期徵集截止日期為101年09月30日。
- 六、考生對於本校招生之申訴事件，依據「國立中興大學招生申訴處理辦法」，應於放榜後10天內，向招生委員會提出書面具名申訴書(以掛號信函為之，寄出日期以郵戳為憑)，其他方式均不受理。
- 七、本校休學生或保留入學資格之研究生，不得再報考本校同一招生類別之同一系（所、班、學位學程）招生考試，違者經發現後取消錄取資格，其缺額由遞補順序名單依序遞補。
- 八、考生如利用本校錄取資格謀取不當利益，事證明確者，本校有權取消其錄取資格。
- 九、持有居留證之外籍生在台居留滿4個月起，應參加全民健康保險。
- 十、有關新生報到、備取生遞補、繳驗證件、註冊入學相關事宜，請洽本校註冊組：04-22840212；相關資訊請至註冊組研究生業務網頁<http://www.nchu.edu.tw/~grade/index.htm>查詢。
- 十一、本項招生入學考試如有其他未竟事宜，得由本校招生委員會議決。

拾貳、招生系所班學位學程組別、招生名額、考試項目



系所班組	中國文學系		班組代碼	110	招生名額	一般生：4名
	考試項目	比例	考試科目及說明			
	筆試	40%	科目：【三科任選兩科】 一、中國文學史（含中國文學批評史） 二、中國思想史（含經學史） 三、中國語文學（含文字、聲韻、訓詁）			
	審查	40%	請繳交： 一、共同指定繳交項目（請參見簡章第3頁「三、寄繳書面審查資料」）。 二、自傳（無限定格式）。 三、碩士論文及正式發表學術著作。 四、一萬字以內研究計畫。 ※以上資料除報名表及身分證影本繳交1份外，其它學歷證件影本、大學及碩士階段歷年成績單、碩士論文、研究計畫、自傳、正式發表學術著作繳交5份，並分裝為5袋。			
考試及成績計算方式	面試	20%	時間：101年06月01日（星期五）。 地點：綜合教學大樓8樓802會議室。			
備註	一、考試分兩階段，初試為筆試及審查，複試為面試。依初試成績高低錄取招生名額之五倍，於筆試後一週至本系網站查看面試錄取名單。 二、非中國文學相關研究所畢業之錄取者，入學後需加修本系碩士班課程至少8學分，但不列入博士班畢業學分計算。 三、審查資料，除一份留本系存檔外，可於面試結束後一週內自行領回，逾期不負保管之責。					
連絡方式	電話	04-22857078 轉 801		湯碧珠助教	傳真	04-22861713
網址	http://chinese.nchu.edu.tw/main.php		系所辦公室位置		綜合教學大樓8樓	

系所班組	歷史學系		班組代碼	130	招生名額	一般生：4名
	考試項目	比例	考試科目及說明			
	筆試	60%	科目： 一、中國史 二、世界史 三、史學史 ※三科比例各佔20%。			
	審查	20%	請繳交： 一、共同指定繳交項目（請參見簡章第3頁「三、寄繳書面審查資料」）。 二、繳交資料除網路報名表、身分證正反面影本1份外，其餘資料請裝訂成冊，各準備5袋，以便審查。			
考試及成績計算方式	面試	20%	時間：101年05月25日（星期五）。 地點：綜合教學大樓6樓601會議室。			
備註	一、筆試成績及審查成績達標準者，將公告於本系網頁通知考生面試。請考生於05月24日（星期四）15:00起至本系網頁查詢，不再另行通知。 二、凡非歷史學系畢業者，入學後應補修歷史學系大學部課程，任選三科，不限學分數。補修課程學分不列入畢業學分計算。選修科目需由指導教授認可，若無指導教授則由導師認可。					
連絡方式	電話	04-22840324 轉 668		楊宛靜助教	傳真	04-22878064
網址	http://www.history.nchu.edu.tw/		系所辦公室位置		綜合教學大樓6樓	

系所班組	財務金融學系		班組代碼	200	招生名額	一般生：2名
考試及 成績計 算方式	考試項目	比例	考試科目及說明			
	筆試	30%	科目：【三科任選兩科】 一、財務管理 二、經濟學 三、統計學			
	審查	20%	請繳交： 一、共同指定繳交項目（請參見簡章第3頁「三、寄繳書面審查資料」）。 二、推薦函2封（無限定格式）。 三、其他有助審查之資料。			
	面試	50%	時間：101年05月25日（星期五）09:00。 地點：社管大樓413室。			
備註	一、按審查與筆試成績擇優面試，詳細報到時間請於101年5月23日起自行至財金系首頁查詢。 二、本系另有校內學生申請逕讀博士學位之招生名額（1名），若招收不足，餘額將流用至本次招生考試。本學年度博士班名額總計3名。					
連絡方式	電話	04-22840591 轉 631	吳慧瑛小姐	傳真	04-22856015	
網址	http://www.fin.nchu.edu.tw/index.php		系所辦公室位置	社管大樓631室		

系所班組	國際政治研究所		班組代碼	220	招生名額	一般生：3名
考試及 成績計 算方式	考試項目	比例	考試科目及說明			
	筆試	50%	科目： 一、政治學 二、國際政治理論 三、國際事務英文			
	審查	25%	請繳交： 一、網路報名表。 二、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三、碩士學位證書影本。 四、學士及碩士歷年成績單正本。 五、碩士論文及其他相關著作一式2份。 六、攻讀博士學位研究計畫書一式2份（無限定格式）。 七、推薦函2封（無限定格式）。			
	面試	25%	時間：101年05月31日（星期四）13:00。 地點：社管大樓921室。			
備註	一、筆試成績及審查成績達標準者，本所擇優通知面試。 二、非國際關係相關領域者，入學後須補修15個學分。					
連絡方式	電話	04-22840310 轉 962	古淑美助教	傳真	04-22850813	
網址	http://gioip.nchu.edu.tw/		系所辦公室位置	社管大樓920室		

系所班組	企業管理學系		班組代碼	230	招生名額	一般生：5名
考試及 成績計 算方式	考試項目	比例	考試科目及說明			
	筆試	40%	科目： 一、研究方法 二、專業英文			
	審查	30%	請繳交： 一、共同指定繳交項目（請參見簡章第3頁「三、寄繳書面審查資料」）。 二、推薦函2封（無限定格式）。 三、其他有助審查之資料。			
	面試	30%	時間：101年06月01日（星期五）。 地點：社管大樓。			
備註	一、筆試成績及審查成績達標準者，由本系另行通知前來面試。 二、入學後分組修課，共分「人力資源與組織組」、「國際企業與策略管理組」、「財務組」及「決策科學組」等四組。 三、本系另有校內學生申請逕讀博士學位之招生名額（1名），若招收不足，餘額將流用至本次招生考試。本學年度博士班名額總計6名。					
連絡方式	電話	04-22840571 轉 630	邱明美助教	傳真	04-22858040	
網址	http://ba.nchu.edu.tw		系所辦公室位置	社管大樓 630 室		

系所班組	科技管理研究所甲組		班組代碼	261	招生名額	一般生：3名
考試及 成績計 算方式	研究領域：科技管理、電子商務技術與應用					
	考試項目	比例	考試科目及說明			
	筆試	25%	科目：科技管理文獻評析			
	審查	25%	請繳交： 一、共同指定繳交項目（請參見簡章第3頁「三、寄繳書面審查資料」）。 二、自傳或履歷（無限定格式）。 三、推薦函2封（無限定格式）。 四、其他有助審查之資料（如得獎紀錄、托福、GRE 成績、工作經驗等）。			
	面試	50%	時間：101年06月02日（星期六）。 地點：社管大樓 322 室。			
備註	筆試成績及審查成績達標準者，由本系另行通知前來面試。					
連絡方式	電話	04-22840515 轉 881	陳美莉助教	傳真	04-22859497	
網址	http://tim.nchu.edu.tw/main.php		系所辦公室位置	社管大樓 823 室		

系所班組	科技管理研究所乙組		班組代碼	262	招生名額	一般生：3名
考試及 成績計 算方式	研究領域：科技管理、電子商務技術與應用					
	考試項目	比例	考試科目及說明			
	筆試	25%	科目：電子商務文獻評析			
	審查	25%	請繳交： 一、共同指定繳交項目（請參見簡章第3頁「三、寄繳書面審查資料」）。 二、自傳或履歷（無限定格式）。 三、推薦函2封（無限定格式）。 四、其他有助審查之資料（如得獎紀錄、托福、GRE 成績、工作經驗等）。			
	面試	50%	時間：101年06月02日（星期六）。 地點：社管大樓 319 室。			
備註	筆試成績及審查成績達標準者，由本系另行通知前來面試。					
連絡方式	電話	04-22840515 轉 881	陳美莉助教	傳真	04-22859497	
網址	http://tim.nchu.edu.tw/main.php		系所辦公室位置	社管大樓 823 室		

系所班組	農藝學系甲組 研究領域：遺傳育種		班組代碼	401	招生名額	一般生：2名
考試及 成績計 算方式	考試項目	比例	考試科目及說明			
	筆試	40%	科目： 遺傳學與植物育種學			
	審查	20%	請繳交： 共同指定繳交項目（請參見簡章第3頁「寄繳書面審查資料」說明）。			
	面試	40%	時間：101年05月25日（星期五）09:00。 地點：作物科學大樓農藝系四樓會議室。			
備註	筆試成績及審查成績達標準者，由本系另行通知前來面試。					
連絡方式	電話	04-22840777 轉 110	周賜壽先生	傳真	04-22877054	
網址	http://www.nchu.edu.tw/~agro		系所辦公室位置	作物科學大樓農藝學系		

系所班組	農藝學系乙組 研究領域：作物科學		班組代碼	402	招生名額	一般生：2名
考試及 成績計 算方式	考試項目	比例	考試科目及說明			
	筆試	40%	科目： 作物學與植物生理學			
	審查	20%	請繳交： 共同指定繳交項目（請參見簡章第3頁「寄繳書面審查資料」說明）。			
	面試	40%	時間：101年05月25日（星期五）09:00。 地點：作物科學大樓農藝系四樓會議室。			
備註	筆試成績及審查成績達標準者，由本系另行通知前來面試。					
連絡方式	電話	04-22840777 轉 110	周賜壽先生	傳真	04-22877054	
網址	http://www.nchu.edu.tw/~agro		系所辦公室位置	作物科學大樓農藝學系		

系所班組	農藝學系丙組 研究領域：生物統計		班組代碼	403	招生名額	一般生：2名
考試及 成績計 算方式	考試項目	比例	考試科目及說明			
	筆試	40%	科目： 生物統計學			
	審查	20%	請繳交： 共同指定繳交項目（請參見簡章第3頁「寄繳書面審查資料」說明）。			
	面試	40%	時間：101年05月25日（星期五）09:00。 地點：作物科學大樓農藝系四樓會議室。			
備註	筆試成績及審查成績達標準者，由本系另行通知前來面試。					
連絡方式	電話	04-22840777 轉 110	周賜壽先生	傳真	04-22877054	
網址	http://www.nchu.edu.tw/~agro		系所辦公室位置	作物科學大樓農藝學系		

NCHU NCHU NCHU NCHU NCHU NCHU NCHU NCHU NCHU NCHU

系所班組	園藝學系		班組代碼	410	招生名額	一般生：6名
考試及 成績計 算方式	考試項目	比例	考試科目及說明			
	筆試	40%	一、必考科目(佔 40%)：高級園藝學 二、選考科目(佔 60%)：任選一科 1. 高級果樹學 2. 高級蔬菜學 3. 高級花卉學 4. 高級造園學 5. 高級園產品處理學 6. 高級園藝作物分子生物學			
	審查	35%	請繳交： 一、共同指定繳交項目(請參見簡章第 3 頁「三、寄繳書面審查資料」)。 二、攻讀博士學位研究計畫書一式 6 份。 三、推薦函(出自碩士論文指導教授為原則，在職者另須檢送工作單位直屬主管推薦信一封，無限定格式)。			
	面試	25%	時間：101 年 05 月 18 日(星期五)。 地點：作物科學大樓園藝學系 H208 室。			
備註	一、審查成績達標準者，由本系另行通知前來面試。 二、同分參酌排序：(一)面試成績(二)筆試成績(三)審查成績。					
連絡方式	電話	04-22840340 轉 201		郭銘寶小姐	傳真	04-22860574
網址	http://hort.nchu.edu.tw		系所辦公室位置		作物科學大樓園藝學系 2 樓	

系所班組	森林學系甲組		班組代碼	421	招生名額	一般生：3名
		研究領域：森林生物學、森林經營學				
考試及 成績計 算方式	考試項目	比例	考試科目及說明			
	筆試	20%	科目： 一、森林生物學 二、森林經營學			
	審查	30%	請繳交： 一、共同指定繳交項目(請參見簡章第 3 頁「三、寄繳書面審查資料」)。 二、推薦函 2 封(其中一封需由本系擬指導之教師親撰，無限定格式)。			
	面試	50%	時間：101 年 05 月 19 日(星期六) 08:30。 地點：森林系研究所二樓 201 會議室。			
備註	審查成績達標準者，由本系另行通知前來面試。					
連絡方式	電話	04-22840345 轉 112		林翠華小姐	傳真	04-22873628
網址	http://for.nchu.edu.tw/index.asp		系所辦公室位置		森林學系系館二樓 212 室	

系所班組	森林學系乙組		班組代碼	422	招生名額	一般生：2名
		研究領域：木材科學、再生能源				
考試及 成績計 算方式	考試項目	比例	考試科目及說明			
	筆試	20%	科目： 一、木材性質學 二、木材加工學			
	審查	30%	請繳交： 一、共同指定繳交項目(請參見簡章第 3 頁「三、寄繳書面審查資料」)。 二、推薦函 2 封(其中一封需由本系擬指導之教師親撰，無限定格式)。			
	面試	50%	時間：101 年 05 月 19 日(星期六) 08:30。 地點：森林系研究所二樓 201 會議室。			
備註	審查成績達標準者，由本系另行通知前來面試。					
連絡方式	電話	04-22840345 轉 112		林翠華小姐	傳真	04-22873628
網址	http://for.nchu.edu.tw/index.asp		系所辦公室位置		森林學系系館二樓 212 室	

系所班組	應用經濟學系		班組代碼	430	招生名額	一般生：2名 在職生：1名
考試及 成績計 算方式	考試項目	比例	考試科目及說明			
	審查	50%	請繳交： 一、網路報名表、身分證正反面影本、碩士學位證書影本。 二、學士及碩士歷年成績單正本（比例佔5%）。 三、碩士論文及其他相關著作（比例佔17.5%）。 四、攻讀博士學位讀書計畫（比例佔17.5%）。 五、個人簡介履歷（無限定格式）。 六、推薦函2封（表格請至本系網站下載，比例佔5%）。 七、其他有助審查之資料（如傑出事蹟、語文測驗、證照等，比例佔5%）。			
	面試	50%	時間：101年05月31日（星期四）14:00。 地點：應經一館2樓會議室。			
備註	一、審查成績達標準者，將以E-mail方式或電話聯絡方式個別通知來系參加面試，面試名單、時間及地點將公告於本系網站。 二、碩士班未修過「個體經濟理論」、「總體經濟理論」及「計量經濟學」三門課程者，入學後須補修，但不列入畢業學分計算。 三、本系另有校內學生申請選讀博士學位之招生名額(2名)，若招收不足，餘額將流用至本次招生考試。本學年度博士班名額總計5名。					
連絡方式	電話	04-22840350 轉 218	賴淑麗小姐	傳真	04-22860255	
網址	http://www.nchu.edu.tw/~nchuae		系所辦公室位置	應經一館2樓		

系所班組	植物病理學系甲組 研究領域：植物醫學		班組代碼	441	招生名額	一般生：2名
考試及 成績計 算方式	考試項目	比例	考試科目及說明			
	筆試	40%	科目： 一、植物病理學 二、生物化學			
	審查	25%	請繳交： 一、共同指定繳交項目（請參見簡章第3頁「三、寄繳書面審查資料」）。 二、推薦函2封（師長或工作主管，無限定格式）。			
	面試	35%	時間：101年05月25日（星期五）。 地點：植病系五樓會議室（農環大樓5D03室）。			
備註	一、由本系另行通知前來面試。 二、本系另有校內學生申請選讀博士學位之招生名額(1名)，若招收不足，餘額將流用至本次招生考試。本學年度博士班名額總計5名。					
連絡方式	電話	04-22840780 轉 323	盧慶輝先生	傳真	04-22877585	
網址	http://www.pp.nchu.edu.tw/index.html		系所辦公室位置	農環大樓5D05室		

系所班組	植物病理學系乙組 研究領域：植物病原微生物及其與 寄主植物之交互關係		班組代碼	442	招生名額	一般生：2名
考試及 成績計 算方式	考試項目	比例	考試科目及說明			
	筆試	40%	科目： 一、微生物學 二、生物化學			
	審查	25%	請繳交： 一、共同指定繳交項目（請參見簡章第3頁「三、寄繳書面審查資料」）。 二、推薦函2封（師長或工作主管，無限定格式）。			
	面試	35%	時間：101年05月25日（星期五）。 地點：植病系五樓會議室（農環大樓5D03室）。			
備註	一、由本系另行通知前來面試。 二、本系另有校內學生申請選讀博士學位之招生名額(1名)，若招收不足，餘額將流用至本次招生考試。本學年度博士班名額總計5名。					
連絡方式	電話	04-22840780 轉 323	盧慶輝先生	傳真	04-22877585	
網址	http://www.pp.nchu.edu.tw/index.html		系所辦公室位置	農環大樓5D05室		

NCHU NCHU NCHU

系所班組	昆蟲學系		班組代碼	450	招生名額	一般生：4名
考試及 成績計 算方式	考試項目	比例	考試科目及說明			
	筆試	40%	科目：生物學			
	審查	30%	請繳交： 一、網路報名表。 二、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三、碩士學位證書影本。 四、學士及碩士歷年成績單正本。 五、碩士論文。 六、學術期刊論文一式5份(若無則免)。*請同時繳交論文 PDF 檔或 Word 檔之光碟一片。 七、攻讀博士學位研究計畫書一式5份。 八、其他有助審查之資料(如英文能力證明等)。			
	面試	30%	時間：101年05月26日(星期六)。 地點：昆蟲學系會議室(農環大樓8C07室)。			
備註	面試時間、順序請於05月16日起至本系網頁查詢。					
連絡方式	電話	04-22840361 轉 524		林癸妙小姐	傳真	04-22875024
網址	http://www.entomol.nchu.edu.tw		系所辦公室位置		農環大樓8樓8C02室	

系所班組	動物科學系		班組代碼	460	招生名額	一般生：4名
考試及 成績計 算方式	考試項目	比例	考試科目及說明			
	審查	40%	請繳交： 一、共同指定繳交項目(請參見簡章第3頁「三、寄繳書面審查資料」)。 二、推薦函2封(無限定格式)。 *碩士論文比例佔20%，研究計畫書比例佔20%。			
	面試	60%	時間：101年05月25日(星期五)13:00。 地點：動物科學館209會議室。			
備註	一、請於101年05月21日(星期一)後，至本系網頁查詢面試順序。 二、本系另有校內學生申請逕讀博士學位之招生名額(1名)，若招收不足，餘額將流用本次招生考試。本學年度博士班名額總計5名。					
連絡方式	電話	04-22840366 轉 228		吳孟禧小姐	傳真	04-22860265
網址	http://www.as.nchu.edu.tw		系所辦公室位置		動物科學館1樓1A室	

系所班組	土壤環境科學系		班組代碼	470	招生名額	一般生：2名 在職生：1名
考試及 成績計 算方式	考試項目	比例	考試科目及說明			
	筆試	40%	科目：研究方法			
	審查	30%	請繳交： 一、網路報名表。 二、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三、碩士學位證書影本。 四、學士及碩士歷年成績單正本。 五、碩士論文及其他相關著作。 六、攻讀博士學位研究計畫書一式5份。 七、推薦函2封(無限定格式)。			
	面試	30%	時間：101年05月25日(星期五)08:00。 地點：農業環境科學大樓3樓(3C08室)。			
備註	一、由本系另行通知前來面試。 二、 審查成績、面試成績及筆試成績之總分未達六十分一律不予錄取。 三、本系另有校內學生申請逕讀博士學位之招生名額(1名)，若招收不足，餘額將流用至本次招生考試。本學年度博士班名額總計6名。					
連絡方式	電話	04-22840373 轉 3303		吳美蘭小姐	傳真	04-22862043
網址	http://www.nchu.edu.tw/~soil		系所辦公室位置		農環大樓土壤系3樓3C04室	

系所班組	生物產業機電工程學系		班組代碼	480	招生名額	一般生：4名
考試及 成績計 算方式	考試項目	比例	考試科目及說明			
	筆試	40%	科目： 生物產業機電工程學概論			
	審查	30%	請繳交： 一、網路報名表。 二、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三、碩士學位證書影本。 四、大專以上歷年成績單正本一式2份。 五、碩士論文或碩士論文計畫書(須指導教授簽名)一式2份。 六、明列題目之博士學位研究計畫書一式2份。 七、有助審查之資料一式2份(如研究著作與成果、參與研究計畫、獲得獎學金、傑出事蹟、教授推薦函等)。			
	面試	30%	時間：101年05月25日(星期五)13:00。 地點：生機系館3樓303室。			
備註	一、審查成績達標準者，由本系另行通知前來面試。 二、筆試科目之命題範圍公佈於本系網頁。 三、以同等學力報考者至少應繳交一篇為第一作者或通訊作者之相關領域SCI之學術著作。 四、本系研究所新生，需曾修滿生物產業機械或農業機械學、工程數學，並修過普通物理學或普通化學課程，未符合規定者應於入學後補修上列課程。					
連絡方式	電話	04-22853930	陳淑敏小姐	傳真	04-22879351	
網址	http://bimewww.nchu.edu.tw		系所辦公室位置	生機系館3樓304室		

系所班組	生物科技學研究所甲組 研究領域：動植物與微生物科技		班組代碼	491	招生名額	一般生：7名 在職生：1名
考試及 成績計 算方式	考試項目	比例	考試科目及說明			
	筆試	30%	科目：生物化學			
	審查	20%	請繳交： 一、共同指定繳交項目(請參見簡章第3頁「三、寄繳書面審查資料」)。 二、推薦函3封(無限定格式)。			
	面試	50%	時間：101年05月21日(星期一)09:30。 地點：食品暨生物科技大樓8樓802室。			
備註	由本系另行通知前來面試。					
連絡方式	電話	04-22840328 轉 811	陳麗玲助教	傳真	04-22853257	
網址	http://www.nchu.edu.tw/~giab		系所辦公室位置	食品暨生科大樓8樓801室		

系所班組	生物科技學研究所乙組 研究領域：奈米生物科技		班組代碼	492	招生名額	一般生：1名
考試及 成績計 算方式	考試項目	比例	考試科目及說明			
	筆試	30%	科目：生物化學			
	審查	20%	請繳交： 一、共同指定繳交項目(請參見簡章第3頁「三、寄繳書面審查資料」)。 二、推薦函3封(無限定格式)。			
	面試	50%	時間：101年05月21日(星期一)09:30。 地點：食品暨生物科技大樓8樓802室。			
備註	一、由本系另行通知前來面試。 二、本組為與中央研究院共同指導合作案，相關修讀訊息請見奈米科技中心網址： http://nanocenter.nchu.edu.tw/。					
連絡方式	電話	04-22840328 轉 811	陳麗玲助教	傳真	04-22853257	
網址	http://www.nchu.edu.tw/~giab		系所辦公室位置	食品暨生科大樓8樓801室		

系所班組	水土保持學系		班組代碼	500	招生名額	一般生：8名
考試及 成績計 算方式	考試項目	比例	考試科目及說明			
	筆試	20%	科目： 水土保持研究方法			
	審查	30%	請繳交： 一、共同指定繳交項目（請參見簡章第3頁「三、寄繳書面審查資料」）。 二、其他有助於審查資料。			
	面試	50%	時間：101年05月26日（星期六）08:30。 地點：水保一館2樓L215專討室。			
備註	面試順序請於101年05月15日後至水土保持學系網站查詢。					
連絡方式	電話	04-22840381 轉 206		邱雅詩小姐	傳真	04-22876851
網址	http://swcdis.nchu.edu.tw			系所辦公室位置	水土保持系一館2樓204室	

系所班組	食品暨應用生物科技學系		班組代碼	510	招生名額	一般生：6名
考試及 成績計 算方式	考試項目	比例	考試科目及說明			
	筆試	40%	科目： 食品科技與生命科學			
	審查	30%	請繳交： 一、共同指定繳交項目（請參見簡章第3頁「三、寄繳書面審查資料」）。 二、推薦函3封（其中一封須出自碩士論文指導教授或現工作單位之直屬 長官，無限定格式）。			
	面試	30%	101年05月16日起至本系網頁查詢面試名單、時間、地點詳情。 地點：食品暨生物科技大樓一樓108會議室。			
備註	一、本系另有校內學生申請逕讀博士學位之招生名額（4名），若招收不足，餘額將流用至本次招生考試。本學年度博士班名額總計10名。 二、凡與本系無密切相關之科系畢業生（含專校畢業生），如本系認為有需要時，得補修本系大學部開設之必修課程。 三、若為應屆碩士班或碩士在職專班學生，可送符合該校碩士論文格式之初稿，並請指導教授於其上簽名。					
連絡方式	電話	04-22840385 轉 2002		蘇琪雯小姐	傳真	04-22876211
網址	http://www.nchu.edu.tw/~foodsci/			系所辦公室位置	食品暨生物科技大樓2樓216室	

系所班組	獸醫學系		班組代碼	580	招生名額	一般生：10名 在職生：2名
考試及 成績計 算方式	考試項目	比例	考試科目及說明			
	審查	40%	請繳交： 一、共同指定繳交項目（請參見簡章第3頁「三、寄繳書面審查資料」）。 二、推薦函2封（無限定格式）。			
	面試	60%	時間：101年5月25日（星期五）09:00。 地點：動物疾病診斷中心2樓211室。			
備註	一、由本系另行通知前來面試。 二、報考同等學力者，其代表論文，應以第一作者出版於學術性期刊（有審查制度者）之三年內研究論文，並經本所審核通過者為限。					
連絡方式	電話	04-22840834 轉 321		郭銘彰助教	傳真	04-22862073
網址	http://www.vm.nchu.edu.tw			系所辦公室位置	動物疾病診斷中心3樓301室	

系所班組	微生物暨公共衛生學研究所甲組 研究領域：微生物學相關領域		班組代碼	591	招生名額	一般生：3名 在職生：1名
	考試項目	比例	考試科目及說明			
	筆試	30%	科目： 一、生物化學 二、微生物學			
	審查	35%	請繳交： 一、網路報名表。 二、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三、碩士學位證書影本。 四、學士及碩士歷年成績單正本。 五、碩士論文及其他相關著作。 六、攻讀博士學位研究計畫書一式5份。 七、推薦函2封（無限定格式）。			
考試及 成績計 算方式	面試	35%	時間：101年05月25日（星期五）09:30。 地點：動物疾病診斷中心211室。			
備註	微生物學含細菌學、病毒學及免疫學。					
連絡方式	電話	04-22840891 轉 101	李月珍小姐	傳真	04-22851741	
網址	http:// www.gimph.nchu.edu.tw		系所辦公室位置	動物疾病診斷中心3樓301室		

系所班組	微生物暨公共衛生學研究所乙組 研究領域：公共衛生學相關領域		班組代碼	592	招生名額	一般生：3名
	考試項目	比例	考試科目及說明			
	筆試	30%	科目：公共衛生學			
	審查	35%	請繳交： 一、網路報名表。 二、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三、碩士學位證書影本。 四、學士及碩士歷年成績單正本。 五、碩士論文及其他相關著作。 六、攻讀博士學位研究計畫書一式5份。 七、推薦函2封（無限定格式）。			
考試及 成績計 算方式	面試	35%	時間：101年05月25日（星期五）09:30。 地點：動物疾病診斷中心708室。			
備註	同分參酌順序：(一)筆試成績 (二)面試成績 (三)審查成績。					
連絡方式	電話	04-22840891 轉 101	李月珍小姐	傳真	04-22851741	
網址	http:// www.gimph.nchu.edu.tw		系所辦公室位置	動物疾病診斷中心3樓301室		

系所班組	獸醫病理生物學研究所		班組代碼	600	招生名額	一般生：3名
考試及 成績計 算方式	考試項目	比例	考試科目及說明			
	審查	40%	請繳交： 一、網路報名表。 二、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三、碩士學位證書影本。 四、學士及碩士歷年成績單正本。 五、碩士論文及其他相關著作。 六、攻讀博士學位研究計畫書與個人簡歷各一式5份。 七、推薦函3封（請附推薦人聯絡方式）。			
	面試	60%	時間：101年05月24日（星期四）14:00。 地點：動物疾病診斷中心405室。			
備註	同分參酌順序：（一）面試成績（二）審查成績。					
連絡方式	電話	04-22840895#112	陳美霞小姐	傳真	04-22852186	
網址	http://ivp.nchu.edu.tw		系所辦公室位置	動物疾病診斷中心102室		

系所班組	化學系		班組代碼	660	招生名額	一般生：7名 在職生：1名
考試及 成績計 算方式	考試項目	比例	考試科目及說明			
	審查	50%	請繳交： 一、共同指定繳交項目（請參見簡章第3頁「三、寄繳書面審查資料」）。 二、經歷。 三、推薦函3封（需含指導教授，無限定格式）。 四、研究成果。 五、大學成績（需附名次證明）、碩士成績各1份。			
	面試	50%	時間：101年05月18日（星期五）14:00。 地點：化學館1樓會議室。			
備註	一、考生請於101年5月8日（星期二）10:00以後，上本系網頁查看面試時間及面試注意事項。 二、本系另有校內學生申請逕讀博士學位之招生名額（2名），若招收不足，餘額將流用至本次招生考試。本學年度博士班名額總計10名。 三、非化學系所畢業之錄取者，入學後需補修大學部部份基礎課程。					
連絡方式	電話	04-22840411轉479	吳美瑤助教	傳真	04-22862547	
網址	http://www.chem.nchu.edu.tw		系所辦公室位置	化學系館104室		

系所班組	應用數學系甲A組 研究領域：計算力學		班組代碼	671	招生名額	一般生：5名
考試及 成績計 算方式	考試項目	比例	考試科目及說明			
	審查	50%	請繳交： 一、網路報名表。 二、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三、碩士學位證書影本。 四、學士及碩士歷年成績單正本。 五、碩士論文及其他相關著作。 六、攻讀博士學位研究計畫書一式3份。 七、推薦函2封（其中一封必須出自碩士論文指導教授或工作單位直屬主管，無限定格式）。 八、其他有利文件（如得獎紀錄、英語測驗、工作經驗等）。			
	面試	50%	時間：101年05月31日（星期四）13:00。 地點：資訊科學大樓501室。			
備註	由本系另行通知前來面試。					
連絡方式	電話	04-22860133轉416	戴佩芬助教	傳真	04-22873028	
網址	http://www.amath.nchu.edu.tw		系所辦公室位置	資訊科學大樓4樓416室		

系所班組	應用數學系甲B組 研究領域：奈米力學		班組代碼	672	招生名額	一般生：1名
考試及 成績計 算方式	考試項目	比例	考試科目及說明			
	審查	50%	請繳交： 一、網路報名表。 二、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三、碩士學位證書影本。 四、學士及碩士歷年成績單正本。 五、碩士論文及其他相關著作。 六、攻讀博士學位研究計畫書一式3份。 七、推薦函2封（其中一封必須出自碩士論文指導教授或工作單位直屬主管，無限定格式）。 八、其他有利文件（如得獎紀錄、英語測驗、工作經驗等）。			
	面試	50%	時間：101年05月31日（星期四）13:00。地點：資訊科學大樓501室。			
備註	一、由本系另行通知前來面試。 二、錄取者，入學後奈米學程科目至少修14學分。（本組為與中央研究院共同指導合作案，相關修讀訊息請見奈米科技中心網站 http://nanocenter.nchu.edu.tw ）					
連絡方式	電話	04-22860133 轉 416	戴佩芬助教	傳真	04-22873028	
網址	http://www.amath.nchu.edu.tw		系所辦公室位置	資訊科學大樓4樓416室		

系所班組	應用數學系乙組 研究領域：統計學		班組代碼	673	招生名額	一般生：1名
考試及 成績計 算方式	考試項目	比例	考試科目及說明			
	筆試	40%	科目：統計理論			
	審查	35%	請繳交： 一、網路報名表。 二、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三、碩士學位證書影本。 四、學士及碩士歷年成績單正本。 五、碩士論文及其他相關著作。 六、攻讀博士學位研究計畫書一式1份。 七、推薦函2封（其中一封必須出自碩士論文指導教授或工作單位直屬主管，無限定格式）。			
	面試	25%	時間：101年05月30日（星期三）12:40。地點：資訊科學大樓501室。			
備註	由本系另行通知前來面試。					
連絡方式	電話	04-22860133 轉 416	戴佩芬助教	傳真	04-22873028	
網址	http://www.amath.nchu.edu.tw		系所辦公室位置	資訊科學大樓4樓416室		

系所班組	應用數學系丙組 研究領域：分析		班組代碼	674	招生名額	一般生：2名
考試及 成績計 算方式	考試項目	比例	考試科目及說明			
	筆試	40%	分析學			
	審查	35%	請繳交： 一、網路報名表。 二、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三、碩士學位證書影本。 四、學士及碩士歷年成績單正本。 五、碩士論文及其他相關著作。 六、攻讀博士學位研究計畫書一式3份。 七、推薦函2封（其中一封必須出自碩士論文指導教授或工作單位直屬主管，無限定格式）。			
	面試	25%	時間：101年05月31日（星期四）14:00。地點：資訊科學大樓512室。			
備註	由本系另行通知前來面試。					
連絡方式	電話	04-22860133 轉 416	戴佩芬助教	傳真	04-22873028	
網址	http://www.amath.nchu.edu.tw		系所辦公室位置	資訊科學大樓4樓416室		

系所班組	物理系甲組 研究領域：物理		班組代碼	681	招生名額	一般生：3名 在職生：2名
考試及 成績計 算方式	考試項目	比例	考試科目及說明			
	審查	50%	請繳交： 一、共同指定繳交項目（請參見簡章第3頁「三、寄繳書面審查資料」）。 二、推薦函2封（其中1封必須出自碩士論文指導教授或工作單位直屬主管，無限定格式）。			
	面試	50%	時間：101年05月14日（星期一）14:00。 地點：理學大樓601室。			
備註	本系另行通知面試。					
連絡方式	電話	04-22840427 轉 383	吳慧中小姐	傳真	04-22862534	
網址	http://www.phys.nchu.edu.tw		系所辦公室位置	理學大樓6樓609室		

系所班組	物理系乙組 研究領域：奈米科學		班組代碼	682	招生名額	一般生：1名
考試及 成績計 算方式	考試項目	比例	考試科目及說明			
	審查	50%	請繳交： 一、共同指定繳交項目（請參見簡章第3頁「三、寄繳書面審查資料」）。 二、推薦函2封（其中1封必須出自碩士論文指導教授或工作單位直屬主管，無限定格式）。			
	面試	50%	時間：101年05月14日（星期一）14:00。 地點：理學大樓601室。			
備註	本系另行通知面試。					
連絡方式	電話	04-22840427 轉 383	吳慧中小姐	傳真	04-22862534	
網址	http://www.phys.nchu.edu.tw		系所辦公室位置	理學大樓6樓609室		

系所班組	資訊科學與工程學系		班組代碼	690	招生名額	一般生：12名
考試及 成績計 算方式	考試項目	比例	考試科目及說明			
	審查	40%	請繳交： 一、共同指定繳交項目（請參見簡章第3頁「三、寄繳書面審查資料」）。 二、學士及碩士歷年成績名次證明正本。 三、評估推薦表2封（表格請至本系網站招生資訊下載）。 四、其他有助審查之資料。			
	面試	60%	時間：101年05月25日（星期五）09:00。 地點：理學大樓8樓803A會議室。			
備註	一、面試名單及時間將公告於本系網站新聞區，請於5月16日以後上網查詢，不再另行寄發書面通知。 二、依書面審查擇優面試。 三、本系另有校內學生申請選讀博士學位之招生名額（2名），若招收不足，餘額將流用至本次招生考試。本學年度博士班名額總計17名。					
連絡方式	電話	04-22840498 轉 801	陳秀蘭小姐	傳真	04-22853869	
網址	http://www.cs.nchu.edu.tw		系所辦公室位置	理學大樓8樓801室		

系所班組	生命科學系甲組 研究領域：生物多樣性組		班組代碼	771	招生名額	一般生：1名 在職生：1名
	考試項目	比例	考試科目及說明			
	考試及 成績計 算方式	審查	40%	請繳交： 一、共同指定繳交項目（請參見簡章第3頁「三、寄繳書面審查資料」）。 二、推薦函至少2封（其中1封必須出自碩士論文指導教授或工作單位直屬主管）。 三、學習研究履歷（具實驗室經驗者請詳述相關經驗）。 四、其他有助於審查之資料（如獲獎等或參加英檢合格證書影本等）。		
面試		60%	時間：101年06月01日（星期五）09:00。 地點：生命科學大樓。			
備註	<p>一、面試名單及時間表將公告於本系首頁「最新訊息」，請於05月18日以後上網查詢，不再另行寄發書面通知。</p> <p>二、面試時請各位考生務必準備簡報檔案，作為評分考量。請於05月25日17:00前將檔案（powerpoint格式，請存成office XP或2003格式，檔案大小為8MB以下）e-mail至pony960424@gmail.com，面試當天恕不接受任何檔案存取。收件主旨：博士班面試檔案—（組別，您的姓名）。</p> <p>三、「推薦函」、「學習研究履歷」及「攻讀博士學位研究計畫」表格，請至本系網頁「招生專區/表格下載」處下載，本系網址：http://lifes.nchu.edu.tw/index_c.asp。</p> <p>四、本系錄取之學生，於入學後應繳交歷年成績單，以審查是否已修畢規定之先修科目，未修畢者，需於修業結束前補修該相關課程，但不計入博士班畢業學分計算。各組之先修科目，請至本系網頁查詢。</p>					
連絡方式	電話	04-22840416 轉 302	陳子文小姐	傳真	04-22874740	
網址	http://lifes.nchu.edu.tw/index_c.asp		系所辦公室位置	生命科學大樓3樓301室		

系所班組	生命科學系乙組 研究領域：生命機能		班組代碼	772	招生名額	一般生：5名 在職生：2名
	考試項目	比例	考試科目及說明			
	考試及 成績計 算方式	審查	40%	請繳交： 一、共同指定繳交項目（請參見簡章第3頁「三、寄繳書面審查資料」）。 二、推薦函至少2封（其中1封必須出自碩士論文指導教授或工作單位直屬主管）。 三、學習研究履歷（具實驗室經驗者請詳述相關經驗）。 四、其他有助於審查之資料（如獲獎等或參加英檢合格證書影本等）。		
面試		60%	時間：101年06月01日（星期五）09:00。 地點：生命科學大樓。			
備註	<p>一、面試名單及時間表將公告於本系首頁「最新訊息」，請於05月18日以後上網查詢，不再另行寄發書面通知。</p> <p>二、面試時請各位考生務必準備簡報檔案，作為評分考量。請於05月25日17:00前將檔案（powerpoint格式，請存成office XP或2003格式，檔案大小為8MB以下）e-mail至pony960424@gmail.com，面試當天恕不接受任何檔案存取。收件主旨：博士班面試檔案—（組別，您的姓名）。</p> <p>三、「推薦函」、「學習研究履歷」及「攻讀博士學位研究計畫」表格，請至本系網頁「招生專區/表格下載」處下載，本系網址：http://lifes.nchu.edu.tw/index_c.asp。</p> <p>四、本系錄取之學生，於入學後應繳交歷年成績單，以審查是否已修畢規定之先修科目，未修畢者，需於修業結束前補修該相關課程，但不計入博士班畢業學分計算。各組之先修科目，請至本系網頁查詢。</p>					
連絡方式	電話	04-22840416 轉 302	陳子文小姐	傳真	04-22874740	
網址	http://lifes.nchu.edu.tw/index_c.asp		系所辦公室位置	生命科學大樓3樓301室		

系所班組	生命科學系丙組 研究領域：生命科技		班組代碼	773	招生名額	一般生：5名 在職生：2名
考試及 成績計 算方式	考試項目	比例	考試科目及說明			
	審查	40%	請繳交： 一、共同指定繳交項目（請參見簡章第3頁「三、寄繳書面審查資料」）。 二、推薦函至少2封（其中1封必須出自碩士論文指導教授或工作單位直屬主管）。 三、學習研究履歷（具實驗室經驗者請詳述相關經驗）。 四、其他有助於審查之資料（如獲獎等或參加英檢合格證書影本等）。			
	面試	60%	時間：101年06月01日（星期五）09:00。地點：生命科學大樓。			
備註	<p>一、面試名單及時間表將公告於本系首頁「最新訊息」，請於05月18日以後上網查詢，不再另行寄發書面通知。</p> <p>二、面試時請各位考生務必準備簡報檔案，作為評分考量。請於05月25日17:00前將檔案（powerpoint格式，請存成office XP或2003格式，檔案大小為8MB以下）e-mail至pony960424@gmail.com，面試當天恕不接受任何檔案存取。收件主旨：博士班面試檔案—（組別，您的姓名）。</p> <p>三、「推薦函」、「學習研究履歷」及「攻讀博士學位研究計畫」表格，請至本系網頁「招生專區/表格下載」處下載，本系網址：http://lifes.nchu.edu.tw/index_c.asp。</p> <p>四、本系錄取之學生，於入學後應繳交歷年成績單，以審查是否已修畢規定之先修科目，未修畢者，需於修業結束前補修該相關課程，但不計入博士班畢業學分計算。各組之先修科目，請至本系網頁查詢。</p>					
連絡方式	電話	04-22840416 轉 302	陳子文小姐	傳真	04-22874740	
網址	http://lifes.nchu.edu.tw/index_c.asp		系所辦公室位置	生命科學大樓3樓301室		

系所班組	分子生物學研究所		班組代碼	780	招生名額	一般生：5名 在職生：2名
考試及 成績計 算方式	考試項目	比例	考試科目及說明			
	筆試	40%	科目：分子生物及生物化學（合為一科）			
	審查	30%	請繳交： 一、共同指定繳交項目（請參見簡章第3頁「三、寄繳書面審查資料」）。 二、學士及碩士歷年成績單正本及影本各1份。 三、碩士論文及相當碩士論文之著作及其他學術著作（一式2份）。 四、攻讀博士學位研究計畫書書（一式2份）。 五、推薦函2封（推薦函表格請至本所網頁「招生資訊」處下載）。 六、自傳一式2份（具實驗室經驗者請詳述相關經驗）。			
	面試	30%	時間：101年05月23日（星期三）10:30。地點：生命科學大樓9樓910室			
備註	<p>一、本所另行通知面試。</p> <p>二、本系另有校內學生申請選讀博士學位之招生名額（1名），若招收不足，餘額將流用至本次招生考試。本學年度博士班名額總計8名。</p>					
連絡方式	電話	04-22840485-8 轉 221	蔡艾莉小姐	傳真	04-22874879	
網址	http://www.nchu.edu.tw/~mibo		系所辦公室位置	生命科學大樓9樓910室		

系所班組	生物化學研究所		班組代碼	790	招生名額	一般生：3名 在職生：2名
考試及 成績計 算方式	考試項目	比例	考試科目及說明			
	筆試	30%	科目：生物化學			
	審查	20%	請繳交： 一、共同指定繳交項目（請參見簡章第3頁「三、寄繳書面審查資料」）。 二、推薦函2封（無限定格式）。			
	面試	50%	時間：101年05月25日（星期五）09:00。 地點：生命科學大樓8樓生化所811會議室。			
備註	本所另行通知面試。					
連絡方式	電話	04-22840468 轉 212	連亭雅小姐	傳真	04-22853487	
網址	http://www.nchu.edu.tw/~biochem		系所辦公室位置	生命科學大樓8樓810室		

系所班組	生物醫學研究所		班組代碼	800	招生名額	一般生：5名 在職生：2名
考試及 成績計 算方式	考試項目	比例	考試科目及說明			
	筆試	30%	科目：分子暨細胞生物學			
	審查	30%	請繳交： 一、網路報名表。 二、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三、碩士學位證書影本或碩士班在學學生證影本。 四、碩士歷年成績單正本。 五、碩士論文(或初稿)及其他著作。 六、攻讀博士學位研究計畫書。 七、推薦函2封(無限定格式)。 八、履歷表及自傳各1份。			
	面試	40%	時間：101年06月02日(星期六)09:00。 地點：生命科學大樓11樓會議室。			
備註	面試時間如有異動，則另行通知。					
連絡方式	電話	04-22840896 轉 113	張詠翔先生	傳真	04-22853469	
網址	http://www.nchu.edu.tw/~ibms		系所辦公室位置	生命科學大樓11樓1118室		

系所班組	機械工程學系 研究領域：本系研究領域分為甲：固力設計，乙：能源熱流，丙：系統控制，丁：精密製造，戊：精微系統工程等五組。		班組代碼	860	招生名額	一般生：9名
考試及 成績計 算方式	考試項目	比例	考試科目及說明			
	審查	50%	請繳交： 一、共同指定繳交項目(請參見簡章第3頁「三、寄繳書面審查資料」)。 二、推薦函2封(無限定格式)。 三、本系申請書(請向本系辦公室索取，或自本系網頁下載)，並需填寫攻讀組別。			
	面試	50%	時間：101年05月23日(本系另行通知)。 地點：機械系館3樓302室辦理報到。			
備註	一、本系將另行通知個人面試時間及相關規定。 二、本系與捷克科技大學機械工程學院已簽訂跨國博士班雙聯學制，相關修讀訊息請見本系網頁。					
連絡方式	電話	04-22840433 轉 325	劉宜妝助教	傳真	04-22877170	
網址	http://www.me.nchu.edu.tw		系所辦公室位置	機械系館3樓302室		

系所班組	土木工程學系甲組 研究領域：結構工程		班組代碼	871	招生名額	一般生：5名
考試及 成績計 算方式	考試項目	比例	考試科目及說明			
	審查	50%	請繳交： 一、網路報名表。 二、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三、碩士學位證書影本。 四、學士及碩士歷年成績單正本。 五、碩士論文及其他著作。 六、攻讀博士學位研究計畫書一式5份。 七、推薦函3封(無限定格式)。			
	面試	50%	時間：101年05月24日(星期四)。 地點：土木環工大樓306室。			
備註	一、詳細面試時間05月18日起公告於本系網頁(公告事項)請考生自行上網查詢。 二、視招生情形，本系各組名額及選讀博士名額得依規定流用。 三、本系與美國德拉瓦大學簽訂跨國雙聯學制。參與本計畫的同學畢業時將同時取得兩校博士學位證書。相關訊息請見本系網頁。					
連絡方式	電話	04-22840438 轉 242	江俊譽助教	傳真	04-22862857	
網址	http://www.ce.nchu.edu.tw		系所辦公室位置	土木環工大樓3樓331室		

系所班組	土木工程學系乙組 研究領域：水利工程		班組代碼	872	招生名額	一般生：3名
考試及 成績計 算方式	考試項目	比例	考試科目及說明			
	審查	50%	請繳交： 一、網路報名表。 二、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三、碩士學位證書影本。 四、學士及碩士歷年成績單正本。 五、碩士論文及其他著作。 六、攻讀博士學位研究計畫書一式5份。 七、推薦函3封（無限定格式）。			
	面試	50%	時間：101年05月25日（星期五）。 地點：土木環工大樓328室。			
備註	一、詳細面試時間05月18日起公告於本系網頁（公告事項）請考生自行上網查詢。 二、視招生情形，本系各組名額及逕讀博士名額得依規定流用。 三、本系與美國德拉瓦大學簽訂跨國雙聯學制。參與本計畫的同學畢業時將同時取得兩校博士學位證書。相關訊息請見本系網頁。					
連絡方式	電話	04-22840438 轉 242	江俊譽助教	傳真	04-22862857	
網址	http://www.ce.nchu.edu.tw		系所辦公室位置	土木環工大樓3樓331室		

系所班組	土木工程學系丙組 研究領域：大地工程		班組代碼	873	招生名額	一般生：3名
考試及 成績計 算方式	考試項目	比例	考試科目及說明			
	審查	50%	請繳交： 一、網路報名表。 二、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三、碩士學位證書影本。 四、學士及碩士歷年成績單正本。 五、碩士論文及其他著作。 六、攻讀博士學位研究計畫書一式5份。 七、推薦函3封（無限定格式）。			
	面試	50%	時間：101年05月26日（星期六）。 地點：土木環工大樓204室。			
備註	一、詳細面試時間05月18日起公告於本系網頁（公告事項）請考生自行上網查詢。 二、視招生情形，本系各組名額及逕讀博士名額得依規定流用。 三、本系與美國德拉瓦大學簽訂跨國雙聯學制。參與本計畫的同學畢業時將同時取得兩校博士學位證書。相關訊息請見本系網頁。					
連絡方式	電話	04-22840438 轉 242	江俊譽助教	傳真	04-22862857	
網址	http://www.ce.nchu.edu.tw		系所辦公室位置	土木環工大樓3樓331室		

系所班組	土木工程學系丁組 研究領域：測量資訊		班組代碼	874	招生名額	一般生：2名
考試及 成績計 算方式	考試項目	比例	考試科目及說明			
	審查	50%	請繳交： 一、網路報名表。 二、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三、碩士學位證書影本。 四、學士及碩士歷年成績單正本。 五、碩士論文及其他著作。 六、攻讀博士學位研究計畫書一式5份。 七、推薦函3封（無限定格式）。			
	面試	50%	時間：101年05月24日（星期四）。 地點：混凝土科技研究中心3樓306室。			
備註	一、詳細面試時間05月18日起公告於本系網頁（公告事項）請考生自行上網查詢。 二、視招生情形，本系各組名額及逕讀博士名額得依規定流用。 三、本系與美國德拉瓦大學簽訂跨國雙聯學制。參與本計畫的同學畢業時將同時取得兩校博士學位證書。相關訊息請見本系網頁。					
連絡方式	電話	04-22840438 轉 242	江俊譽助教	傳真	04-22862857	
網址	http://www.ce.nchu.edu.tw		系所辦公室位置	土木環工大樓3樓331室		

系所班組	土木工程學系戊組 研究領域：營建管理		班組代碼	875	招生名額	一般生：1名
考試及 成績計 算方式	考試項目	比例	考試科目及說明			
	審查	50%	請繳交： 一、網路報名表。 二、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三、碩士學位證書影本。 四、學士及碩士歷年成績單正本。 五、碩士論文及其他著作。 六、攻讀博士學位研究計畫書一式5份。 七、推薦函3封（無限定格式）。			
	面試	50%	時間：101年05月24日（星期四）。 地點：混凝土科技研究中心3樓306室。			
備註	一、詳細面試時間05月18日起公告於本系網頁（公告事項）請考生自行上網查詢。 二、視招生情形，本系各組名額及逕讀博士名額得依規定流用。 三、本系與美國德拉瓦大學簽訂跨國雙聯學制。參與本計畫的同學畢業時將同時取得兩校博士學位證書。相關訊息請見本系網頁。					
連絡方式	電話	04-22840438 轉 242	江俊譽助教		傳真	04-22862857
網址	http://www.ce.nchu.edu.tw		系所辦公室位置		土木環工大樓3樓331室	

系所班組	環境工程學系		班組代碼	880	招生名額	一般生：7名
考試及 成績計 算方式	考試項目	比例	考試科目及說明			
	審查	50%	請繳交： 一、共同指定繳交項目（請參見簡章第3頁「三、寄繳書面審查資料」）。 二、推薦函2封（限用本系提供之表格，請至本系網站下載）。 三、與本系教師面談表（請至本系網站下載）。			
	面試	50%	時間：101年05月19日（星期六）上午08:00。 地點：土木環工大樓4樓404教室			
備註	一、面試時間安排將公告於本系網頁，請於05月11日後自行上網查詢。 二、本系另有校內學生申請逕修讀博士學位（2名），若招收不足，餘額將與本次招生考試相互流用。本學年度博士班名額總計9名。					
連絡方式	電話	04-22840441 轉 606	黃慈玲助教		傳真	04-22862587
網址	http://www.ev.nchu.edu.tw		系所辦公室位置		土木環工大樓5樓520室	

系所班組	電機工程學系甲組 研究領域：通訊資訊		班組代碼	891	招生名額	一般生：7名
考試及 成績計 算方式	考試項目	比例	考試科目及說明			
	審查	50%	請繳交： 一、共同指定繳交項目（請參見簡章第3頁「三、寄繳書面審查資料」）。 二、推薦函1封（表格請至本系網站 http://www.ee.nchu.edu.tw 下載）。 三、其他有助審查之資料。			
	面試	50%	時間：101年05月24日（星期四）13:00。 地點：電機大樓4樓407會議室。			
備註	本系個別通知面試。					
連絡方式	電話	04-22851549 轉 414	張詒淳先生		傳真	04-22851410
網址	http://www.ee.nchu.edu.tw		系所辦公室位置		電機大樓4樓406室	

系所班組	電機工程學系乙組 研究領域：系統與控制		班組代碼	892	招生名額	一般生：5名
考試及 成績計 算方式	考試項目	比例	考試科目及說明			
	審查	50%	請繳交： 一、共同指定繳交項目（請參見簡章第3頁「三、寄繳書面審查資料」）。 二、推薦函1封（表格請至本系網站下載）。 三、其他有助審查之資料。			
	面試	50%	時間：101年05月24日（星期四）13:00。 地點：電機大樓4樓407會議室。			
備註	本系個別通知面試。					
連絡方式	電話	04-22851549 轉 414	張詒淳先生	傳真	04-22851410	
網址	http://www.ee.nchu.edu.tw		系所辦公室位置	電機大樓4樓406室		

系所班組	電機工程學系丙組 研究領域：電子		班組代碼	893	招生名額	一般生：2名
考試及 成績計 算方式	考試項目	比例	考試科目及說明			
	審查	50%	請繳交： 一、共同指定繳交項目（請參見簡章第3頁「三、寄繳書面審查資料」）。 二、推薦函1封（表格請至本系網站下載）。 三、其他有助審查之資料。			
	面試	50%	時間：101年05月24日（星期四）13:00。地點：電機大樓4樓407會議室			
備註	本系個別通知面試。					
連絡方式	電話	04-22851549 轉 414	張詒淳先生	傳真	04-22851410	
網址	http://www.ee.nchu.edu.tw		系所辦公室位置	電機大樓4樓406室		

系所班組	電機工程學系丁組 研究領域：系統晶片		班組代碼	894	招生名額	一般生：5名
考試及 成績計 算方式	考試項目	比例	考試科目及說明			
	審查	50%	請繳交： 一、共同指定繳交項目（請參見簡章第3頁「三、寄繳書面審查資料」）。 二、推薦函1封（表格請至本系網站下載）。 三、其他有助審查之資料。			
	面試	50%	時間：101年05月24日（星期四）13:00。地點：電機大樓4樓407會議室。			
備註	本系個別通知面試。					
連絡方式	電話	04-22851549 轉 414	張詒淳先生	傳真	04-22851410	
網址	http://www.ee.nchu.edu.tw		系所辦公室位置	電機大樓4樓406室		

系所班組	化學工程學系 研究領域：尖端材料與精密製程、生醫 與生化工程、高分子與奈米科技		班組代碼	900	招生名額	一般生：7名 在職生：1名
考試及 成績計 算方式	考試項目	比例	考試科目及說明			
	審查	50%	請繳交： 一、共同指定繳交項目（請參見簡章第3頁「三、寄繳書面審查資料」）。 二、推薦函2封（限用本系提供之表格，請至本系網站下載）。 三、其他有助審查之資料。			
	面試	50%	時間：101年05月17日（星期四）13:10。 地點：化工暨材料大樓C207室。			
備註	一、本系個別通知面試，申請資料不退件。 二、本系一般生、在職生、與校內逕修讀博士學位（1名）之招生名額得互相流用，本學年度博士班名額總計9名。 三、相關規定請參閱本系網站化工系博士班修讀辦法。 四、歡迎非化工系同學踴躍報考。					
連絡方式	電話	04-22854724 轉 111	顧玉茹助教	傳真	04-22854734	
網址	http://www.che.nchu.edu.tw		系所辦公室位置	化工暨材料大樓1樓C107室		

系所班組	材料科學與工程學系		班組代碼	910	招生名額	一般生：16名 在職生：3名
考試及 成績計 算方式	考試項目	比例	考試科目及說明			
	審查	50%	請繳交： 一、共同指定繳交項目（請參見簡章第3頁「三、寄繳書面審查資料」）。 二、攻讀博士學位研究計畫書（格式自訂）。 三、檢查目錄表。 四、推薦函2封（限用本系提供之表格，請至本系網站 http://www.mse.nchu.edu.tw 下載）。 五、其他有助於審查資料。			
	面試	50%	時間：101年05月25日（星期五）13:30。 地點：材料系二樓教室。			
備註	一、審查完畢後本系個別通知面試，預計於101年05月18日起至本系網頁查詢面試名單及面試注意事項。 二、本系另有校內學生申請選讀博士學位之招生名額（4名），若招收不足，餘額將流用至本次招生考試。本學年度博士班名額總計23名。 三、歡迎非材料本科生報考。					
連絡方式	電話	04-22840500 轉 112	曾子軒小姐	傳真	04-22857017	
網址	http://www.mse.nchu.edu.tw		系所辦公室位置	化工暨材料大樓1樓M108室		

系所班組	精密工程研究所		班組代碼	920	招生名額	一般生：5名
考試及 成績計 算方式	考試項目	比例	考試科目及說明			
	審查	50%	請繳交： 一、共同指定繳交項目（請參見簡章第3頁「三、寄繳書面審查資料」）。 二、推薦函2封（限用本所提供之表格，請至本所網站下載）。 三、其他有助於審查資料。			
	面試	50%	時間：101年05月18日（星期五）上午09:00。 地點：電機大樓3樓精密所會議室。			
備註	審查完畢後本所個別通知面試。					
連絡方式	電話	04-22840531 轉 367	賴季雪小姐	傳真	04-22858362	
網址	http://www.ipe.nchu.edu.tw		系所辦公室位置	工學院暨電機大樓3樓		

系所班組	組織工程與再生醫學博士學位學程		班組代碼	960	招生名額	一般生：7名
考試及 成績計 算方式	考試項目	比例	考試科目及說明			
	審查	50%	請繳交： 一、共同指定繳交項目（請參見簡章第3頁「三、寄繳書面審查資料」）。 二、攻讀博士學位研究計畫書（格式自訂）。 三、推薦函2封限用本學位學程提供之表格，請至本學位學程網站下載。 四、其他有助於審查資料。 ※以上資料請繳交一式2份。			
	面試	50%	時間：101年05月21日至05月25日。 地點：動植物防檢疫大樓5樓。 (請於05月14日起至本學程網頁查詢確切面試時間。)			
備註	一、審查完畢後本學位學程個別通知面試。 二、本學位學程係中興大學與國家衛生研究院合作開辦。 三、請於攻讀博士學位研究計畫書中敘明選擇中興大學或國家衛生研究院老師擔任指導教授之意願。					
連絡方式	電話	04-22840885#6015	王依君小姐	傳真	04-22850177	
網址	http://btc.nchu.edu.tw/phd_news.php		系所辦公室位置	動植物防檢疫大樓6樓		

NCHU NCHU NCHU NCHU NCHU NCHU NCHU NCHU NCHU NCHU

系所班組	微生物基因體學博士學位學程		班組代碼	990	招生名額	一般生：5名
考試及 成績計 算方式	考試項目	比例	考試科目及說明			
	審查	40%	請繳交： 一、共同指定繳交項目（請參見簡章第3頁「三、寄繳書面審查資料」）。 二、攻讀博士學位研究計畫書，格式請至本學位學程網站下載。（就讀意願說明及研究興趣簡述，請參考本學程提供之格式以英文撰寫，勿超過3頁。） 三、推薦函2封限用本學位學程提供之表格，請至本學位學程網站下載。 四、其他有助於審查資料。 ※以上資料請繳交一式2份。			
	面試	60%	時間：101年05月14日至05月18日。 地點：動植物防檢疫大樓5樓。 （請於05月07日起至本學程網頁查詢確切面試時間。）			
備註	一、審查完畢後本學位學程個別通知面試。 二、本學程係與中央研究院共同設置。 三、本學程學生入學後所選擇之指導教授需為本學程之師資，所選擇之指導教授如為中央研究院師資，需同時在本校學程師資中選定一位共同指導教授。 四、第一至第二年，中央研究院補助每名研究生每個月24,000元獎學金。第三年起獎學金由指導教授之研究計畫給付，金額由指導教授決定。					
連絡方式	電話	04-22840450#6014	蘇曉音小姐	傳真	04-22850177	
網址	http://btc.nchu.edu.tw/microbe_news.php		系所辦公室位置	動植物防檢疫大樓6樓		

拾參、各系所班學位學程筆試時間表

*各科目考試節次及時間若有變動時，以考前一日公告為準。

系 所 別	101年05月20日(星期日)		
	上 午		下 午
	第一節 8:10~9:50	第二節 10:30~12:10	第三節 1:40~3:20
中國文學系	中國文學史	中國思想史	中國語文學
歷史學系	中國史	世界史	史學史
財務金融學系	統計學	經濟學	財務管理
國際政治研究所	政治學	國際政治理論	國際事務英文
企業管理學系	研究方法	專業英文	
科技管理研究所	甲：科技管理文獻評析 乙：電子商務文獻評析		
農藝學系	甲：遺傳學與植物育種學 乙：作物學與植物生理學 丙：生物統計學		
園藝學系	高級園藝學	選考科目(六選一)	
森林學系	甲：森林生物學 乙：木材性質學	甲：森林經營學 乙：木材加工學	
植物病理學系	甲：生物化學 乙：生物化學	甲：植物病理學 乙：微生物學	
昆蟲學系	生物學		
土壤環境科學系	研究方法		
生物產業機電工程學	生物產業機電工程學概論		
生物科技學研究所	生物化學		
水土保持學系	水土保持研究方法		
食品暨應用生物科技學	食品科技與生命科學		
微生物暨公共衛生學研究所	甲：生物化學 乙：公共衛生學	甲：微生物學	
應用數學系	乙：統計理論 丙：分析學		
分子生物學研究所	分子生物及生物化學(合為一科)		
生物化學研究所	生物化學		
生物醫學研究所	分子暨細胞生物學		



試場規則及違規處理辦法

- 第一條 為維護試場秩序及考試公平，特訂定「試場規則及違規處理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
- 第二條 監試或試務人員為執行本辦法各項規定，得對可能擾亂試場秩序、妨害考試公平之情事進行及時必要之處置或查驗各種可疑物品，考生應予充分配合，否則依其情節輕重提報議處。

一般事項

- 第三條 考生有下列行為之一者，取消其考試資格：
- 一、請他人頂替代考或偽造證件應試。
 - 二、脅迫其他考生或監試人員幫助舞弊。
 - 三、集體舞弊行為。
 - 四、電子通訊舞弊行為。
- 第四條 考生有下列行為之一者，扣減其該科全部成績：
- 一、夾帶、抄襲、傳遞、交換答案卷。
 - 二、以自誦或暗號告人答案。
 - 三、故意將答案供人窺視抄襲。
 - 四、相互交談，經制止不聽。
 - 五、意圖窺視他人答案或意圖便利他人窺視答案，經制止不聽。
- 第五條 考生攜帶入場(含臨時置物區)之手錶及所有物品，出現下列情事之一者，依下列方式分別論處：
- 一、發出聲響或影響試場秩序，扣減其該科成績 5 分。
 - 二、未經試務或監試人員檢查即使用個人之醫療器材如助聽器等，扣減其該科成績 2 分。
 - 三、將書籍、紙張或具有通訊、記憶等功能之物品置於抽屜中、桌椅下、座位旁或隨身攜帶，扣減其該科成績 5 分。
 - 四、考生應考所使用之計算機，其功能僅能有加、減、乘、除、開根號、指數、對數、冪數及三角函數等基本功能，違者該科不予計分。有特殊規定者，從其規定。
- 前項違規情節重大者，加重扣分或扣減其該科全部成績。
- 第六條 考生應試時不得飲食、抽菸、嚼食口香糖等、擾亂試場秩序或影響他人作答，初犯者扣減其該科成績 2 分；再犯者即請其離場，並扣減其該科全部成績；情節重大者，取消其考試資格。
- 考生因生病等特殊原因迫切需要在考試中飲水或服用藥物時，須於考試前持相關證明報備同意，在監試人員協助下飲用或食用，違者依其情節比照前項規定論處。

入場及作答前事項

- 第七條 考生於考試開始 20 分鐘後不得入場，違反者該科以零分計算；經監試人員制止後仍強行入場者，取消其考試資格。

第八條 考生於每節應試時，皆應攜帶准考證及有效身分證件正本(有效身分證件係指國民身分證或有效期限內之駕照或護照、或貼有相片之健保 IC 卡)入場應試。如發現考生身分與報名資料不符，則不准應試，考生不得異議。考生未帶准考證或有效身分證件者，依下列方式處理：

- 一、考生未攜帶准考證入場應試時，經監試人員查核有效身分證件，並確認係考生本人無誤者，先准予應試。惟至當節考試結束鈴(鐘)聲響畢前，准考證仍未送達或未申請補發者，扣減當日各科成績 2 分。
- 二、考生未攜帶有效身分證件入場應試時，監試人員應請試務人員拍照存證後，先准予應試。惟至當節考試結束鈴(鐘)聲響畢前，有效身分證件仍未送達者，扣減該科成績 2 分。考生並應於 7 日內親自攜帶有效身分證件正本至本校招生承辦單位辦理驗證手續，未辦理驗證手續者各科成績不予計分。

第九條 考生應按編定之試場及准考證號碼入座，並於開始作答前，確實檢查座位號碼與准考證號碼是否相同，如有錯誤，應即舉手請監試人員處理。

- 一、作答後發現在同一試場坐錯座位者，依下列方式處理：
 - (一)考生自行發現者，扣減其該科成績 5 分。
 - (二)經監試人員發現者，扣減其該科成績 5 分。
 - (三)經監試人員發現交換座位應試者，扣減其該科全部成績。
- 二、作答後發現誤入試場應試者，依下列方式處理：
 - (一)同一分區且在考試開始 20 分鐘內發現者，由試務人員陪同考生至規定試場應試並比照前項各款論處。
 - (二)在考試開始 20 分鐘後始發現或為不同分區者，一律扣減其該科全部成績。

第十條 考生在開始作答前，應先檢查試題冊、答案卷是否齊備、完整，並檢查答案卷之准考證號碼是否正確，如有缺漏、污損或錯誤，應即舉手請監試人員處理。凡經作答後，始發現錯用答案卷者，依下列方式分別論處：

- 一、考生自行發現者，扣減其該科成績 5 分。
- 二、經監試或試務人員發現者，扣減其該科成績 20 分，並得視其情節加重扣分或扣減其該科全部成績。

作答事項

第十一條 考生應遵循監試人員的指示，配合核對准考證與有效身分證件，考生不得拒絕亦不得據以請求加分或延長考試時間，否則依其情節提報議處。

第十二條 考生應保持答案卷之清潔與完整，違者依下列規定分別論處：

- 一、撕毀答案卷或竄改答案卷上之准考證號碼或條碼者，扣減其該科全部成績。
- 二、無故污損、破壞答案卷，或在答案卷上顯示自己身分或姓名、作任何與答案無關之文字符號者，扣減其該科成績 5 分，並得視其情節加重扣分或扣減其該科全部成績。

第十三條 考生書寫答案卷限用黑色或藍色筆，並應依照試題冊及答案卷上之規定作答，違者依下列規定分別論處：

- 一、未使用黑色或藍色筆書寫者，扣減其該科成績 5 分。

- 二、考生應在作答區內作答。答案寫在試題冊或在作答區以外的地方作答，或違反其他作答規定者，該科不予計分。
- 三、因字跡潦草或未標明題號等情事，致評閱人員無法辨認答案者，其該部分不予計分。

- 第十四條 考生在考試進行中，發現試題冊印刷不清時，得舉手請監試人員處理，但不得要求解釋題意；如答案卷或文具不慎掉落，應舉手通知監試人員後再行撿拾，否則依其情節輕重提報議處。
- 第十五條 考生不得在答案卷、試題冊以外之處抄錄答案，違者扣減其該科成績 5 分；如於當節考試結束前將抄錄之答案強行攜出試場者，扣減其該科全部成績。
- 第十六條 考生未經監試人員許可，一經離座，即不得再行修改答案，違者扣減其該科成績 5 分，並得視其情節加重扣分或扣減其該科全部成績。
考生因病、因故(如廁等)須暫時離座者，須經監試人員同意及陪同下，始准離座，違者依其情節比照前項規定論處。考生經治療或處理後，如考試尚未結束時，仍可繼續考試，但不得請求延長時間或補考。
- 第十七條 考生於考試結束鈴(鐘)聲響畢，應即停止作答，違者依下列方式分別論處：
 - 一、仍繼續作答者，扣減其該科成績 2 分。
 - 二、經警告後仍繼續作答者，再加扣其成績 3 分。
 - 三、情節重大者，加重扣分或扣減其該科全部成績。

離場事項

- 第十八條 考生入場後，於考試開始 60 分鐘內不得離場，違者該科以零分計算；經監試人員制止仍強行離場者，取消其考試資格。
考生因生病或特殊原因經監試人員同意於考試開始 60 分鐘內離場者，應由試務人員安置於適當場所至考試開始 60 分鐘為止，違者依其情節比照前項規定論處。
- 第十九條 考生應於離場前將答案卷及試題冊交給監試人員驗收，違者扣減其該科成績 5 分；逕將答案卷或試題冊攜出試場外者，扣減其該科全部成績。
- 第二十條 考生於考試開始 60 分鐘後、考試結束鈴(鐘)聲響前離場，不得在試場附近逗留、高聲喧譁或宣讀答案，經制止不聽者，扣減其該科全部成績。

其他事項

- 第廿一條 考生之答案卷若於試場內或於考試結束後遺失，考生應依規定補考，拒絕者其該科以零分計算。
- 第廿二條 本辦法所列扣減違規考生成績之規定，均以扣減各該科成績至零分為限。
- 第廿三條 其他未列而有影響考試公平、試場秩序、考生權益之事項，提請本校招生委員會討論，依其情節予以適當處理。
- 第廿四條 凡違反本辦法並涉及重大舞弊情事者，通知其相關學校或機關依規定究辦，若因此侵害本校權益者，本校將依法提起告訴，追究其賠償責任。



附錄二

入學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摘要)

NCHU
NCHU
NCHU
NCHU
NCHU
NCHU
NCHU
NCHU
NCHU
NCHU

第一條 本標準依大學法第二十三條第四項規定訂定之。

第四條 具下列資格之一者，得以同等學力報考大學博士班一年級新生入學考試：

- 一、碩士班學生修業滿二年且修畢畢業應修科目與學分（不含論文），因故未能畢業，經退學或休學一年以上，持有附歷年成績單之修業證明書或休學證明書，並提出相當於碩士論文水準之著作。
- 二、逕修讀博士學位學生修業期滿，未通過博士學位候選人資格考核或博士學位考試，持有附歷年成績單之修業證明書或休學證明書，並提出相當於碩士論文水準之著作。
- 三、大學畢業獲有醫學學士學位或牙醫學學士學位，經有關專業訓練二年以上，並提出相當於碩士論文水準之著作。
- 四、大學畢業獲有學士學位，從事與所報考系所相關工作五年以上，並提出相當於碩士論文水準之著作。
- 五、下列國家考試及格，持有及格證書，且從事與所報考系所相關工作六年以上，並提出相當於碩士論文水準之著作：
 - (一)公務人員高等考試或一等、二等、三等特種考試及格。
 - (二)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或相當等級之特種考試及格。

前項各款相當於碩士論文水準之著作，由各大學自行認定；其藝術類或應用科技類相當於碩士論文水準之著作，得以創作、展演連同書面報告或以技術報告代替。

第一項第三款所定有關專業訓練及第四款、第五款所定與所報考系所相關工作，由學校自行認定。

本標準中華民國九十五年十二月二十八日修正施行前已符合原第四條第一項第二款規定資格者，於本標準九十五年十二月二十八日修正施行後五年內，得依原規定報考大學博士班入學考試。

第五條 持國外或香港澳門地區高級中等學校學歷，符合大學辦理國外學歷採認辦法及香港澳門學歷檢覈及採認辦法規定者，得準用第二條第一款規定辦理。

畢業年級相當於國內高級中等學校二年級之國外或香港澳門地區同級同類學校畢業生，得以同等學力報考大學學士班一年級新生入學考試。但大學應增加其畢業應修學分，或延長其修業年限。

畢業年級高於相當國內高級中等學校之國外或香港澳門地區同級同類學校肄業生，修滿相當於國內高級中等學校修業年限以下年級者，得準用第二條第一款規定辦理。持國外或香港澳門地區專科以上學校學歷，符合大學辦理國外學歷採認辦法及香港澳門學歷檢覈及採認辦法規定者，得準用第二條第二款、第三條第一款至第四款及前條第一項第一款至第四款規定辦理。

第六條 軍警校院學歷，依教育部核准比敘之規定辦理。

第七條 本標準所定年數起迄計算方式，除下列情形者外，自規定起算日，計算至報考當學年度註冊截止日為止：

- 一、離校或休學年數之計算：自歷年成績單、修業證明書、轉學證明書或休學證明書所載最後修滿學期之末日，起算至報考當學年度註冊截止日為止。
- 二、專業訓練及從事相關工作年數之計算：以專業訓練或相關工作之證明上所載開始日期，起算至報考當學年度註冊截止日為止。



附錄三

國立中興大學博士班學生學雜費及學分費收費標準（供參考）

※100 學年度起入學博士班學生

院別	文學院	管理學院	法政學院	農資學院	獸醫學院	理學院	生科院	工學院
博士班	學雜費基數	10,570	10,720	10,720	12,240	12,240	12,240	12,670
研究生	基本學分費	11,920	16,092	16,092	13,112	11,175	12,367	12,367
	合計	22,490	26,812	26,812	25,352	23,415	24,607	25,037

註 1：學分費：1490 元。

註 2：100 學年度起入學之博士班學生修業前 4 學期(不含休學)繳學雜費基數及基本學分費，第 5 學期起僅收學雜費基數。

註 3：博士學位學程

繳費為生科院標準：微生物基因體學博士學位學程

繳費為工學院標準：組織工程與再生醫學博士學位學程

附表一

國立中興大學 101 學年度博士班招生
同等學力報考博士班個人著作相當碩士論文水準審查申請表

受理截止日：101 年 3 月 23 日止。

報考系所組	學系(所、學程) _____ 組 博士班				
申請人姓名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出生年月日	年 月 日	
學歷 (※應附個人相關學經歷等證書影本)	具下列資格之一並提出相當於碩士論文水準之著作，得以同等學力報考大學博士班一年級新生入學考試： <input type="checkbox"/> 碩士班學生修業滿二年且修畢畢業應修科目與學分(不含論文)，因故未能畢業，經退學或休學一年以上，持有附歷年成績單之修業證明書或休學證明書。 <input type="checkbox"/> 逕修讀博士學位學生修業期滿，未通過博士學位候選人資格考核或博士學位考試，持有附歷年成績單之修業證明書或休學證明書。 <input type="checkbox"/> 大學畢業獲有醫學學士學位或牙醫學學士學位，經有關專業訓練二年以上。 <input type="checkbox"/> 大學畢業獲有學士學位，從事與所報考系所相關工作五年以上。 <input type="checkbox"/> 下列國家考試及格，持有及格證書，且從事與所報考系所相關工作六年以上：1.公務人員高等考試或一等、二等、三等特種考試及格。2.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或相當等級之特種考試及格。				
通訊地址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電話	電話：	
	e-mail：		話	手機：	

(以下各欄考生勿填)

(1) 同等學力之學經歷資格審查	本校招生暨資訊組(初核)：	(2) 報考系所認可	招生系所(複核)：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部訂同等學力之學歷資格。 <input type="checkbox"/> 學歷資格不符。 承辦人： 組長：		<input type="checkbox"/> 從事工作與本系(所、學程)不相關，不同意送審個人著作。 <input type="checkbox"/> 從事工作與本系(所、學程)相關，同意先送審個人著作，俟著作審查通過後，方得以同等學力報考本系(所、學程)博士班。 <input type="checkbox"/> 碩士班修業滿二年，離校/休學一年以上，同意先送審個人著作，俟著作審查通過後，方得以同等學力報考本系(所、學程)博士班。 系(所)主管核章：_____	
(3) 報考系所審查結果	<input type="checkbox"/> 審查通過，個人著作具有相當碩士論文水準。 系(所)主管核章：_____ 年____月____日 <input type="checkbox"/> 審查未通過，個人著作不具有相當碩士論文水準。 系(所)主管核章：_____ 年____月____日			
(4) 繳交論文審查費 (應附繳費收據)	3,000 元	本校出納組收費戳章：		

(以下各欄考生勿填)

(5) 審查結果通知	
台端送審之論文著作經招生系所審查結果如下：	
<input type="checkbox"/> 審查通過，具有相當碩士論文水準，得依同等學力報考規定辦理本校博士班報名手續。 <input type="checkbox"/> 審查未通過，不具有相當碩士論文水準，不具備同等學力報考條件，不得報考本校博士班。	
此 致	
_____ 君，	
國立中興大學博士班招生委員會 (戳印)	
年 月 日	

NCHU NCHU NCHU NCHU NCHU NCHU NCHU NCHU NCHU NCHU

附表二

國立中興大學 101 學年度博士班招生
「低收入戶考生報名費全免退費申請表」

(本表請寄：402 台中市國光路 250 號「招生暨資訊組」收)

考生姓名		報考系 所班別		系所 組	
身分證字號		(請務必端正填寫)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出生 年月日	
				年 月 日	
戶籍地址					
連絡電話		(日)		(夜)	
繳費代碼		報名完成序號			
退 轉 帳 費 帳 號	銀行	銀行： 分行：		帳號：	
	郵局	局 號		帳 號	
應附證件 (不予退還)		1. 縣市政府或鄉、鎮、市(區)公所開立之低收入戶證明正本。 (一般鄰里長所核發清寒證明等證件，概不受理) 2. 戶口名簿影本或戶籍謄本影本。 3. 退費帳號存摺正面影本。 4. 繳費收據影本(ATM 交易明細表或臨櫃繳費收據聯)。			
審 核 (考生勿填)		招生委員會章戳：			
備 註		1. 具低收入戶身分之考生，應先繳交報名費 3,000 元，再向本校招生暨資訊組申請報名費退費，限申請優待報考一系(所、班、組、學程)。 2. 請填妥本申請表並貼足郵資連同應附證件，於 101 年 4 月 30 日前(以郵戳為憑，逾期恕不受理)，掛號郵寄：402 台中市國光路 250 號「招生暨資訊組」收。 3. 經審查資格不符、證件不齊或逾期申請者，一概不予退費。 4. 如有疑問，請電洽招生暨資訊組 04-22840216。 5. 如經審核通過，本校出納組約於 5 月底撥款至申請帳戶內。			

NCHU NCHU NCHU NCHU NCHU NCHU NCHU NCHU NCHU NCHU



國立中興大學 101 學年度博士班招生 「未完成報名／資格不符 退費申請表」

NCHU
NCHU
NCHU
NCHU
NCHU
NCHU
NCHU
NCHU

申請人姓名		繳費代碼	
出生年月日		年 月 日	繳費班別 博士班
身分證字號			
通訊地址			
連絡電話		(日)	(行動)
		(夜)	
退費原因		<input type="checkbox"/> 未完成報名手續(未於期限內寄繳書面審查資料) <input type="checkbox"/> 經招生單位通知為資格不符	
退轉費	銀行	銀行： 分行：	帳號： 戶名(限申請人本人)
	郵局	局 號	帳 號 戶名(限申請人本人)
應附證件 (不予退還)		1.繳費收據正本(ATM交易明細表或臨櫃繳費收據聯)。 2.身分證影本。 3.退費帳號存摺正面影本。	
審 核 (考生勿填)		招生委員會章戳：	
備 註		1.退費金額 2800 元整。 2.請填妥本申請表並貼足郵資連同應附證件,於 101年5月7日前 (以郵戳為憑,逾期恕不受理),郵寄: 402 台中市國光路 250 號「招生暨資訊組」收。 3.證件不齊或逾期申請者,一概不予受理。 4.如有疑問,請電洽招生暨資訊組 04-22840216 。 5.如經審核通過,本校出納組約於 5 月底撥款至申請人帳戶內。	

國立中興大學 101 學年度博士班招生

工作經歷表

考生姓名：_____ 報考系(所、學位學程)組：_____

服務單位	職位	服務期間(請依時間先後列出)						服務期間合計		
		起			迄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服務年資共計：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考生親筆簽名：_____

註：

- 1.請依填表順序備妥歷年服務年資證明正本及現職在職服務證明書正本。
- 2.本「工作經歷表」得以勞保局開立之勞、農、漁、職業工會等投保年資證明文件正本(被保險人投保資料表,含其明細)替代之。各招生單位若有特殊規定者,從其規定。
- 3.考生歷年及現職之服務年資合併計算須達報考之招生單位規定之服務年資,方得報考。

NCHU NCHU NCHU NCHU NCHU NCHU NCHU NCHU NCHU NCHU NCHU

台灣國際研究生學程（TIGP）簡介

Taiwan International Graduate Program

本校生物科技學研究所另與中央研究院合作辦理「分子與生物農業科學」台灣國際研究生學程，101 學年度擬招收國內外攻讀博士學位學生 20 名，學程招生相關事項，另依該學程招生簡章規定辦理（招生簡章另行編印）。

相關招生訊息請參見 TIGP 招生網頁：

<http://tigp.sinica.edu.tw/applying.html>

TIGP 線上申請方式請參見：

<http://dbln.sinica.edu.tw/textdb/tigp/>

若有任何詢問事項，請電洽：

Tel：+886-2-2789-9696；E-mail: alicelee@gate.sinica.edu.tw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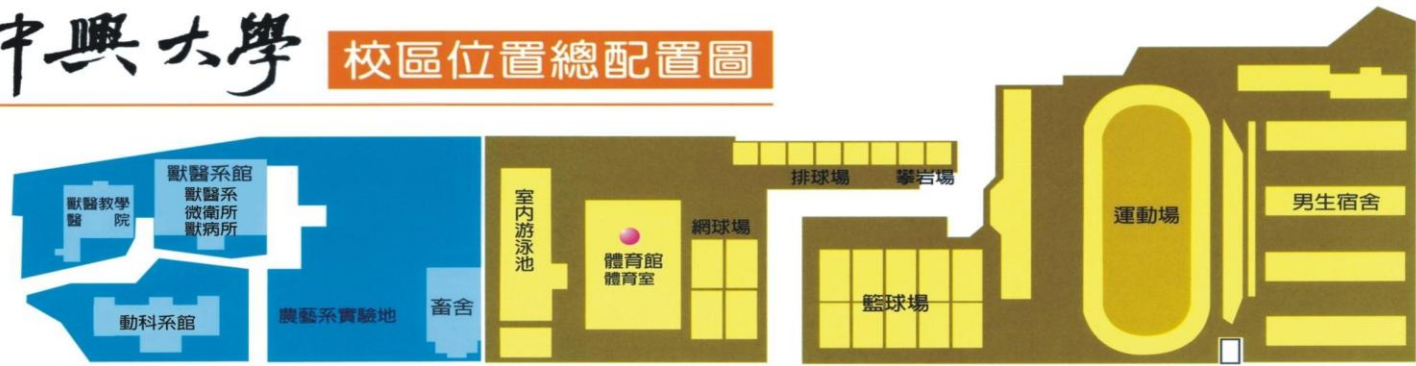
（李宣穎 / Alice Lee）

Fax：+886-2-2785-8944



國立中興大學

校區位置總配置圖



忠明南路地下入口

忠明南路地下入口



興大二村

南門路

女生宿舍



綠園道

興大路

興大路 校門